

##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十九批 2021年5月13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2JX202105050069	敖山镇政府周边，每隔十天半个月就会闻到刺鼻的味道（昨天晚上7点至9点闻到了，今天就没闻到），有时是烧煤的气味，有时是化工厂的气味。（镇政府北面一个奉兴化工厂、东面一个华源玻璃厂，东南方向是工业区）	宜春市上高县	大气	1.江西奉兴化工有限公司正在生产，污染防治设施正在运行，锅炉使用天然气为燃料，查看废气在线监测实时数据，未发现异常，检查发现企业车间无组织废气收集不到位，生产车间外有异味，厂区外围无明显异味。2.上高华源玻璃科技有限公司正在生产，污染防治设施正在运行，玻璃熔窑使用天然气为燃料，查看废气在线监测实时数据，未发现异常。同时对敖山镇政府周边企业进行了逐一排查，未发现企业使用燃煤。3.5月6日至7日宜春市上高生态环境局委托的第三方资质公司对上高华源玻璃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内风向、下风向，江西奉兴化工有限公司的废气排放口外排废气、厂界东南西北方向4个点位，敖山镇区域选取的14个点位进行采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上述监测点臭气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部分属实	对江西奉兴化工有限公司下达了《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其2021年6月10日前完成如下整改：完善建设生产车间内无组织废气收集装置，提高废气收集率，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阶段性办结	无
2	D2JX202105050068	南桥镇206国道南桥加油站后面10米一个屠宰场，每天凌晨3-4点，宰猪叫声扰民。	赣州市寻乌县	噪音	5月6日，寻乌县现场调查核实。反映的南桥镇加油站后的杀猪点当事人为陈某，南桥村人，未办理有关屠宰的相关手续，每天凌晨杀一头猪，宰杀过程猪叫声会影响周边群众休息。	属实	责成当事人立即停止在该处杀猪行为。	已办结	无
3	D2JX202105050067	1、赣东北大道民心广场小区内C栋3楼一个DJ无极限街舞培训中心，长期音乐声等噪音扰民。2、抗建路步行街、天津街路口多家店铺使用高音喇叭揽客，噪音扰民。（步行街的周大生、夸父小吃店、大渝火锅等）	上饶市信州区	噪音	经核查，上饶市舞极限文化传媒公司在举办舞蹈培训过程中播放音乐音量过高，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抗建路步行街、天津街路口附近有多家商户，其中，夸父小吃店、大渝火锅商户在店门口安装了音响设备用于促销宣传，周大生珠宝商店虽然没有安装固定的音响设备，但在“五一”期间，使用高音喇叭揽客。这些商户在使用音响过程中播放音量过大，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	属实	要求上饶市舞极限文化传媒公司采取对窗户增加隔音棉降噪措施，并控制播放音量和时间，控制在下午2:30至晚上8:30之前。抗建路步行街管委会将加强管理，建立联动工作机制，加大宣传力度，规范商户使用音响设备和时间，避免午、夜间休息期间使用音响设备。	已办结	无
4	D2JX202105050065	后港镇徐家上冯家村村民冯全敏将批发的鸡鸭鹅放养在院子里，鸡鸭鹅毛乱飞，臭味严重，鸡鸭鹅叫声扰民。	景德镇市乐平市	大气，噪音	冯某敏的职业是从外地批发购买活禽外售。后港镇在4月23日对该信访案件调处后，冯全敏再将活禽存放在家中。5月6日，后港镇工作人员再次前往冯全敏家，现场也没有存放活禽迹象。根据调查核实，冯全敏在5月4日晚上约12时从外面贩运活禽回家，将活禽临时存放在家里，并未在家中饲养。	部分属实	要求冯全敏抓紧时间做好活禽临时存放点的搭建，不得在自家庭院内临时存放活禽。目前已在村外租用了村小组集体一块荒地作为活禽临时存放点。	已办结	无
5	D2JX202105050064	抚州洁美化妆有限公司，新厂房建设时将电镀废渣填埋在地基下面，污染地下水。	抚州市临川区	土壤	经核查，该公司正在生产，主要生产工艺是对化妆品金属件铝制品表面处理，无电镀工序、无电镀废渣。2017年7月至2018年12月该公司采用碱中和方式处理污水，且因生产不稳定，经常性停产，共产生污泥7吨左右，全部用吨袋存放在危险废物暂存间，至2020年9月才转移至会昌红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新建办公楼是2019年1月开工建设，现主体已完工，未装修，且是利用原厂房改建，原房地面已硬化，不需要开挖和回填，办公大楼地面抬高30-40公分是利用新建污水处理站开挖多余泥土和外运黄泥及拆除厂房砖瓦、砂石进行填埋压实，无填埋电镀废渣情况。	部分属实	针对该公司存在的污泥管理台账不健全等问题，临川生态环境局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该公司按要求规范污泥存放，建立完善污泥进出台账。制定污染防治责任制度。	阶段性办结	无

6	D2JX 2021 0505 0063	帝玛轮毂厂，常年将油漆废渣填埋在厂区内多处地方。	抚州市 宜黄县	土壤	经调查，在该公司南面空地发现有挖掘机履带走过的痕迹和泥土松动的痕迹5处，疑是填埋点，现场使用挖机对南面空地进行挖掘，共挖掘5处，在3处挖掘地点发现有地下填埋物，其中：第1处地下填埋物主要是黑色呈油状物品及少量废油漆桶；第2处地下填埋物主要是废铁皮、废油漆桶及黑色呈油状物品；第3处地下填埋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及夹杂少量黑色呈油状物，挖掘现场有疑似油漆的刺激性气味。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调查小组对挖掘出来的黑色呈油状物品和废油漆桶等固废用吨袋共收集27袋重量约9吨，其中黑色呈油状物和废油漆桶估计2吨左右，最终重量待分拣后确定。现27袋固废由县生态环境局贴好封条临时贮存在企业危废仓库。5月6日至8日，调查小组连续三天对企业相关人员进行了问话调查核实，5月8日企业人员已确认挖出来的黑色油状物是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油漆渣，并对填埋事实供认不讳。	属实	贵令江西帝玛实业有限公司立即把非法填埋的固废取出装袋临时贮存起来，待详细调查结束后，按照有关要求对这些贮存固废依法进行处置。同时正在联系有资质的第三方环境监测机构对填埋区域土壤和地下水水质进行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再进行妥善处理。	阶段性办 结	
7	D2JX 2021 0505 0058	孙渡街道Y707乡道旁的一条灌溉水渠（刘河村与巷口村），现在是一个黑臭水体，举报人怀疑污染源是刘河村旁的孙渡污水处理厂及一个无名养鸭场。	宜春市 丰城市	水	现场查看了孙渡街道污水处理厂2020年12月19日的第三方监测报告，结果显示达到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丰城市孙渡种禽场产生的污水处理后全部排入孙渡街道污水处理厂处理，未发现污水外排情况。附近的甘发养鸭场、聂汝兴养鸭场未办理任何手续，养殖场内的水塘水质较差，均存在水塘水外溢至王家圩水渠痕迹。	属实	丰城市孙渡街办督促甘发、聂汝兴养鸭场完善相关手续，规范建设配套养殖污染防治设施，严禁养殖污水直排外环境。	阶段性办 结	无
8	D2JX 2021 0505 0056	上段村委会主任刘某庆指使刘某林私挖生态公益林100多亩（小地名叫蛇印），用于种植脐橙。	赣州市 瑞金市	生态	5月7日，瑞金市现场调查核实。反映的公益林位于瑞金市黄柏乡上墩村；反映的刘某庆系黄柏乡上墩村委会副主任，刘某林系黄柏乡上墩村下新向阳小组村民。经查，刘某林于2021年3月自行利用挖掘机对自家所有的脐橙园种植条带进行了清理和修整，准备重新种植脐橙树苗。以上行为均为刘某林自行开展，未受刘某庆指示。果园所在山场小地名“盘弓形下坑子”，修整面积为19.5亩，仍处于原果园范围内。经比对生态公益林区划图，该果园位置不在生态公益林区划范围内，为一般用材林地。	部分 属实	已下达限期整改通知，责成刘某林在2021年6月30日前完成对边坡裸露的地方播撒草籽、覆盖地网，道路内侧新建排水沟及沉砂池。	阶段性办 结	无
9	D2JX 2021 0505 0053	上塘镇上塘村委会炸里村，张某发洗煤厂，污水横流，漫天灰尘，严重影响村民生活环境。	宜春市 丰城市	水， 大气	经调查，张某发货场部分煤堆存放在遮雨棚内，部分使用防雨布覆盖堆放货场内，现场核查时未进行货物运输装卸，无明显扬尘，但货场存在煤炭散落、清扫不到位问题，容易产生扬尘；货场周边雨水导流沟有堵塞，存在雨水溢流痕迹。	属实	丰城市上塘镇政府督促张某发清理货场空地上煤灰，疏通雨水导流沟防止雨水外溢，加强场地洒水降尘工作。	已办 结	无
10	D2JX 2021 0505 0062	康大矿业（高岭土开采），有一段运输道路未进行硬化，运输车辆没有加盖篷布，扬尘很大；采矿造成水土流失，下雨时大量泥沙废水流入中坊村和东村的小溪内；矿区内无洒水降尘设施。	赣州市 南康区	大气， 水， 其他 污染	5月7日，南康区现场调查核实。反映的康大矿业系南康区康大矿业有限公司下源坑高岭土矿，位于南康区大坪乡大坪新街。经查，发现该矿区裸露面积较大，水土流失情况严重，水保措施不完善；未编制矿山生态修复方案，未履行矿山生态修复义务；矿区内道路及部分运输道路未硬化，开采区域未设置降尘抑尘设施。	属实	已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要求该矿区停产整治，编制好矿山生态修复方案，履行矿山修复义务，完善水土保持方案，加强水保措施治。	阶段性办 结	无
11	D2JX 2021 0505 0048	江大南路荣昌小区，整个小区到处都是垃圾，无人管理（没有物业）。	南昌市 青山湖 区	土壤	5月6日，青山湖区进行了现场调查，该小区基础设施薄弱，人流量大，存在部分零散垃圾。该小区在2015年之前曾经有物业公司进行管理，收取物业费0.5元/平方，由于大部分业主不缴纳物业费，物业无法维持运转，退出了荣昌小区。为了解决“没人管”的环境卫生问题，青山湖区塘山镇江大南路社区于2015年组建保洁队伍，专门聘请10名保洁专员进行环卫管理，保障日常清洁。	部分 属实	5月6日，青山湖区塘山镇安排保洁人员对荣昌小区内的零散垃圾进行了清理。2021年初，青山湖区将荣昌小区改造工程纳入青山湖区2021年民生实事项目，将因地制宜完善小区的公共硬件设施，对小区下水管网、路面白改黑、路灯亮化、窨井盖更换、线缆下地进行改造，将设置小区车辆进出的自动感应系统的配套设施，给居民营造一个整洁的小区环境。下一步，塘山镇江大南路社区将加大荣昌小区保洁力度，定期开展环境卫生专项整治，并加强日常管理，将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常态化，确保治理效果不反弹。	已办 结	无

12	D2JX 2021 0505 0052	1、马当镇杨柳村19组，杨柳村会计郑某发、欧阳某艳、唐某英将基本农田当做坟地，破坏基本农田。2、马当镇杨柳村19组，欧阳某荣养殖场（养鸡鸭鹅），该养殖场建设是占用基本农田，当前养殖场已关停，但未拆除，随时有复养风险。	九江市彭泽县	生态	1.郑某发岳父坟，为2010年所葬；唐某英父母合墓坟，分别为2011、2015年所葬；欧阳某艳丧葬坟为2016年所葬。三座坟占地均为林地。2.杨柳村19组欧阳某荣为精准扶贫建档立卡户，废弃养殖场共320平方，所占地确为基本农田。其中2014年建200平方，四周用石棉瓦封墙，用石棉瓦封顶，2015年加建120平方，四周为水泥空心砖封墙，顶上石棉瓦封顶。2018年镇、村两级考虑到养殖中存在环境污染及占用基本农田问题，责令欧阳某荣停养后养殖场建筑及附属物一直闲置至今。	部分属实	5月9日已对养殖场建筑及附属物拆除；5月10日已恢复到能耕种状态。	已办结	无
13	D2JX 2021 0505 0054	红谷十二庭小区二期36栋，负一层有2个车位堆放了很多建筑垃圾，散发臭味。	南昌市新建区	土壤	经新建区调查核实，在该小区36栋二期负一层地下车库车位确实存在建筑垃圾（主要是装修垃圾，没有生活垃圾）倾倒和散发轻微异味的情况。	属实	2021年5月6日新建区住建局已责成红谷十二庭小区物业公司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一是将挤占负一层车位部分的装修垃圾即刻进行清运，对地下车位进行清扫，确保车位路面整洁，该处垃圾已于2021年5月7日清理完毕。二是经社区、业主委员会、物业现场勘查，一致认为四期46栋外围可以临时用于清运转运的堆放点。三是在所有垃圾清运完成后规范设置一处100平米之内的临时转运点，做到每周清运一次，随时保持周边环境干净整洁。	已办结	无
14	D2JX 2021 0505 0047	花园乡田畈村村委会红花何家何中柱占用农田盖牛栏（养鸡、养鸭、养牛、养羊），养殖废水排入清水塘水库，污染水质；且水库下游50米有一个红花何家饮用水源（水塘），严重污染居民饮用水；该养殖场位于进出东坑塘村与红花何家村的主干道旁边，散发浓重的臭味。	九江市瑞昌市	水， 大气	1.经查，何某柱养殖场占地面积3.1亩，其中基本农田2.8亩、其他林地0.1亩，其他草地0.2亩，未补划基本农田和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手续。现存栏黄牛17头（圈养），山羊35只（放牧散养），散养鸡约100只、鸭10只、鹅12只。牛舍后面雨水沟堵塞，场区卫生情况良好；牛舍进行了雨污分流，未发现有排污管道破损、污水渗漏外排现象；干粪堆放场、化粪池正常使用（但化粪池未做防雨及安全防护措施），养殖产生的干粪、尿液都用于农业综合利用。2.清水塘水库实为何某柱承包的养殖鱼塘，经现场核查，未发现养殖污水向鱼塘排放，鱼塘养殖尾水也未向周边排放。鱼塘下游约500米有一座小二型水库（山中水库），为灌溉用水库，距离养殖场1.5公里左右，现场未闻到恶臭气味，下游无饮用水源，村庄群众生活用水为自来水。3.瑞昌生态环境局分别对鱼塘水质和下游灌溉用水库进行了采样监测，监测数据显示，鱼塘水质、水库水质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水质标准。	部分属实	在10月20日前对在非法占用土地上建设的建筑物和构筑物进行拆除并复耕到位。	阶段性办结	无
15	D2JX 2021 0505 0038	西江国际别墅开发区，施工中的废水直接流入信江河，污染信江河的水质了。西江国际别墅开发区违规占用严家的良田和宅基地，导致居民的良田严重积水。	鹰潭市余江县	水， 土壤	1.鹰潭国际眼镜城配套住宅·西江国际项目于2010年7月26日由鹰潭市发改委立项批复，项目规划方案于2012年9月16日经鹰潭市城乡规划局审批通过，并分别取得鹰潭国际眼镜城配套住宅·西江国际多层住宅区（I标段、II标段）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不存在违规占用严家的良田和宅基地及居民良田严重积水问题。2.西江国际地块西南角处因小区内外土方高差较大，近期暴雨较多，小区临时围墙坍塌，造成了部分废水直排信江河。	部分属实	鹰潭（余江）眼镜产业园区责成西江国际别墅于2021年5月30日前修复坍塌围墙，防止施工用水直排信江河。目前，企业正在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16	D2JX 2021 0505 0039	新城镇京州村石人墩旱岭，赣州鑫洪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排放废气，影响职工身体健康。	赣州市大余县	大气	5月7日，大余县现场调查核实。反映的赣州鑫洪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高分子材料加工生产，位于新城镇京州村石人墩旱岭。经查，该公司2021年4月10日开始安装部分生产设备，目前正在进行原料（甲苯二异氰酸酯、聚酯多元醇、聚合物多元醇、硅油、辛酸亚锡等）混合等工作，还未进行发泡成型、熟化等工序，未发现生产废气外排现象。但该公司海绵生产加工项目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该项目使用的原料甲苯二异氰酸酯具有强烈的刺激性气味，属于危险且有毒化学品，容易对职工身体健康造成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已下发《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其立即停止生产设施设备安装及调试，于2021年6月10日前自行完成海绵生产加工设施设备拆除和搬迁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17	D2JX 2021 0505 0029	岩瑞镇新康村，衢饶示范区毁坏良田2000多亩。	上饶市玉山县	生态	经核查，衢饶示范区玉山片区规划面积14.01平方公里，拟用于建设土地面积9.35平方公里，其中耕地1.4平方公里（涉及基本农田约0.2平方公里）。现已依法报批土地1814亩，该土地主要属低丘缓坡地形，其中有耕地340亩，经依法报批，程序到位，手续齐全，所以不存在“岩瑞镇新康村，衢饶示范区毁坏良田2000多亩”问题。	不属于	虽然信访件反映的问题不属实，但在今后的建设过程中我县要加强衢饶示范区规划的宣传，在土地征收过程中进一步做好社会稳定评估工作，更加重视招商项目的环保问题，落地项目要符合环保要求并加强监管，努力加快项目建设进度，集约节约用地，为跨区域大合作提供示范。	已办结	无
18	D2JX 2021 0505 0030	民和镇滨湖大道岚湖豪城1栋楼下的邻街面，有三家名叫新外婆家，阿三龙虾店，夜宵大排档，油烟味重，烟气直冲到小区，严重影响小区居民生活。	南昌市进贤县	大气	1.反映的滨湖大道岚湖豪城1栋阿叁龙虾店已安装了油烟净化器未提供油烟检测报告，无清洗台账，，烟管向下水道排放。2.新外婆家已安装了油烟净化器，并提供了合格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但未建立清洗台账，烟管向下水道排放。3.夜宵大排档已安装了油烟净化器，但未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无清洗台账，烟管向地面直排。该三家店面在营业时均会产生少量油烟气味，对附近居民有一定影响。	基本属实	1.进贤县城管局于2021年5月6日依法对新外婆家、阿叁龙虾店、夜宵大排档下达了《责令整改通知书》，责令立即整改，要求新外婆家、夜宵大排档在经营期间必须正常使用油烟净化器并定期清洗，做好清洗台账；2.责令阿叁龙虾店、夜宵大排档店主在5月20日前进行油烟排放检测，并提供油烟检测报告；3.责令该三家饭店，严格遵守《南昌市城市市容和卫生管理条例》、《南昌市城市管理条例》，做到规范经营。4.针对油烟向下水道排放及地面直排问题城管局综合执法大队已对新外婆家、阿叁龙虾、夜宵大排档下达责令要求自行整改，要确保油烟排放不影响居民生活，并于5月30日整改到位。	阶段性办结	无
19	D2JX 2021 0505 0026	袁州区所有的小作坊（大概一两百家）都没有做污水处理，家旺实业有限公司，环保部门不检查的时候直接排放污水，（用锅炉燃烧木材），环保部门检查的时候就用天然气。	宜春市袁州区	水， 大气	1.经调查，袁州区共有12家米面加工小作坊。除不糊汤面条加工厂在工业建筑内生产外，其余均为在民房内生产的小作坊。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要求，该类项目均属豁免环评审批手续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用于菜地浇灌或经化粪池排入城市污水管网。2.加旺实业有限公司，检查时处于正常生产状态，从2020年4月份接通江西宜春京煤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的集中供热管道使用至今，一台燃气锅炉备用。厂区北面建设了约100立方米污水处理设施，现场检查时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5月6日对该企业外排废水进行检测，检测数据均达标。	部分属实	1.因袁州区米面作坊大多数为家庭式小作坊，充分考虑民生问题，袁州区将进一步分析研判，切实根据各小作坊排污量、用水量等实际情况，因地制宜采取切实可行的治理措施，最大限度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2.袁州生态环境局责令源仙台道才米面加工厂定期清理沉淀池。	阶段性办结	无
20	D2JX 2021 0505 0025	民和镇捉牛岗农场何家村经纬塑料厂（废品加工造粒），经常排放带臭味的废气，废水排入何家村小溪，污染水质。	南昌市进贤县	大气	进贤经纬塑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PE塑钢打包带生产。现场核查中发现，该厂排出的废水主要来自清洗厂区地面用水，排放至厂外沟渠（属于何家小溪，距离厂区门口10米），最后进入附近水洼。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周边未发现臭味废气。该厂干燥加热挤压融化产生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15米高排气筒排放。2021年4月15日该公司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生产废气进行检测，VOC排放浓度符合江西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4部分：塑料制品业》。	基本属实	1.进贤县民和镇政府于2021年5月7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厂排出的冲地废水进行检测，预计2021年5月30日出检查结果，根据检测结果依法依规处理。2.建设化粪池，有效收集地面冲洗污水，如检测结果超标需配套建设相应污水处理设施，预计2021年9月30日前完成。	阶段性办结	无
21	D2JX 2021 0505 0033	中畈乡杉山街村杉山街组和西川村交界的地方，有一家公司叫华泰公司是生产塑料粒子的，固废乱推乱放堆在西川村的马路边上，味道难闻。	上饶市弋阳县	大气， 土壤	1.反映的固体废物为弋阳县华洪塑料有限公司的废水处理产生的压滤污泥，属于一般固体废物，根据环评文件的要求应该予以卫生填埋。2.经核查，村民周某平在该公司附近承包了一片荒山用于种植杉树；因该片荒山比较贫瘠，土壤层较薄，因此村民周某平与该公司协商后将压滤污泥运至荒山使用。3.目前堆放在荒山的压滤污泥数量150吨左右，距离西川村的马路大约80米，现场没有闻到难闻的气味，也没有发现其他生态环境问题。4.核查时弋阳县华洪塑料有限公司厂区内部分固体废物未及时转运处置。	部分属实	1.责令该公司严格按照环境管理的要求转运处置固体废物。2.对堆放固体废物的荒山开展土壤监测，消除环境安全隐患。	阶段性办结	无

22	D2JX 2021 0505 0041	水木清华小区，1号楼楼下的店面有一家名叫环城汽车修理厂。这家店在汽车喷漆的时候没有经过任何处理，喷漆味重（晚上10点以后），鼓风机噪声大，	鹰潭市月湖区	大气， 噪音	1.该汽修店经营面积约200平方米，其中喷漆房约40平方米，配有钣金喷漆废气处理设备一套，经检查该设备运行正常。2.该店确实存在晚上进行作业的事实，废气排放已由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属实	1.信江生态环境局责令要求该汽修店严格控制经营时间，晚间严控开展钣金喷漆等影响周边居民正常生活的业务，对鼓风机进行降噪处理，钣金喷漆设备中活性炭、石棉网等进行清洗更换，2.要求该店聘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对钣金喷漆房的尾气进行检测，并将检测结果对外公布。3.同时，对辖区内的另外3家钣金喷漆店进行检查，对相关问题及时进行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23	D2JX 2021 0505 0037	金怡华府小区，11栋和12栋之间每天傍晚有人跳广场舞（晚上6点到8点钟），噪声扰民，影响孩子学习；小区居民经常能闻到龙岗工业园区飘过来的刺鼻的异味；小区的北面，有一排烧烤摊，油烟味重，影响居民生活。	鹰潭市余江区	噪音， 大气	1.鹰潭市公安局余江分局到金怡华府小区调查，每天傍晚晚有人跳广场舞，声音较大，存在噪声扰民。2.余江生态环境局多次（日和夜查）对龙岗涉气企业现场检查未发现偷排现象，未发现异常情况；但在阴雨天气或大气扩散不利等气候状况，企业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企业周边偶有刺激性气味。3.原金怡华府小区北侧夜市属于户外占道经营，部分烧烤摊位产生油烟味道，经居民举报金怡小区后侧夜市油烟扰民后，2021年3月中旬城管大队通知所有夜市摊贩把备料用完停止经营，以减少摊贩损失。金怡华府小区后面夜市于4月1日起已全部停止营业，待政府部门重新规划好合适经营区域并保证无油烟污染再开始营业。	部分属实	1.鹰潭市公安局余江分局对参与跳广场舞人员进行劝告，提出要求：控制广场舞的时间，不能影响正常休息，控制广场舞音量，不能因自己爱好而干扰到其他人的正常生活，同时对参与人员警告，如不改正将依法进行治安处罚。2.余江生态环境局督促涉气企业：加强污染防治设施日常运维管理，确保废气达标排放；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在气候条件不利情况下采取错峰停产等应急措施，改善周边环境质量。	已办结	无
24	D2JX 2021 0505 0020	开发区进贤大道熊宇钢构对面的恒胜保温材料有限公司，这个保温公司的废材料堆放在居民的鱼塘里，已经堆放了几十年了，导致鱼都养不了了。	南昌市进贤县	土壤	南昌恒顺保温防水材料有限公司于2001年开始建设，2001年12月开始生产，占地面积20亩。该公司项目于2016年8月获得环评批复，2018年12月通过“三同时”自主验收。办理了排污许可证。现场检查时，南昌恒顺保温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处于停产状态，由于公司订单原因，企业一年只生产5个月左右，公司于4月20日开始停产放假。该公司涉两个产品，分别为保温砂浆和保温板，其中保温砂浆项目配套建设了4套处理工艺为脉冲布袋除尘的废气治理设施，经15米高烟筒排放，2020年5月份的自行检测报告未显示超标。该公司保温板项目粉尘通过布袋除尘器进行收集后回用。通过现场检查，该公司切割产生的废边角料（约2吨）堆放在厂边上，堆放地点属于该公司所有。由于其他原因，原来的堆料场被拆除了，新的还未建好，自3月份开始暂时堆放在此处，占地约20平方米，废边角料通过破碎后再次回用。周边未发现鱼塘，只有一个已关停了的砖瓦窑之前取土产生的水坑，水坑内也无废料。	属实	2021年5月7日南昌市进贤生态环境局已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该公司废料及时覆盖，5月10日之前将露天堆放的废料运进料库；逾期未完成整改，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该公司于2021年5月8日将所有废料清运进料库，并承诺规范管理，确保不发生类似问题。	已办结	无
25	D2JX 2021 0505 0019	新型工业园区温福大道，有家生产泡沫的德正实业有限公司（晚上8点以后生产），环保手续不全，味道难闻，废气不达标。	南昌市进贤县	大气， 其他污染	南昌德正实业有限公司处于停产状态。由于旁边厂房着火，该企业于4月20日就开始停产。该公司办理了环评审批和“三同时”自主验收，已办理了排污许可证。锅炉废气通过布袋除尘处理后经35米高烟筒排放。通过查阅该公司3月份自行检测报告，检测结果废气均符合相关排放标准。	部分属实	进贤生态环境局于5月7日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该企业5月15日前将厂区垃圾清理干净。并将开展监督性监测。	阶段性办结	无

26	X2JX 2021 0505 0012	分宜县英歌矿业有限公司在督察期间停产，等督察组走了便会开工，该公司存在以下污染问题：1、粉尘污染严重，站在马路上看得到房顶全是一片白色，物料堆场未采取密闭措施，无组织排放十分严重，石灰窑烟气处理不到位，存在超标排放情况。2、厂区未完善雨污分流，厂区冲洗地面水和雨水未分流，外排水不达标，废水排放到该公司左边300米左右一鱼塘、厂区正前方和右边300米的鱼塘里，影响十分严重。3、5月4日该公司有石灰窑点了火，马路上都看得到烟气排放，二氧化碳、二氧化硫、三氧化硫排放十分严重。平时向当地环保部门反映过，但问题没有得到实质性的解决。	新余市分宜县	大气，水	1.通过到企业进行现场检查，该企业对厂房外部的彩钢瓦进行了更换，彩钢瓦的颜色为白色，物料堆放场已进行了绿网覆盖，该企业处于停产整改状态，通过现场查看资料，分宜生态环境局于2021年4月委托第三方进行了烟气检测，检测结果显示达标。2.通过现场查看，该企业在厂区内修建了雨水排水沟，并连接至沉淀池，上山道路雨水沟未与厂区内雨水沟完全连通，存在雨污分流不完善的问题。厂区冲洗地面水由污水沟收集后进入沉淀池进行循环利用，不存在废水排入鱼塘的情况。3.自分宜生态环境局4月1日下发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后，该公司一直处于停产状态，且供电部门已对该公司停止供电，该公司一直未进行生产。	部分属实	高岚乡政府根据上级指示要求责令企业立即整改：修建排水沟，完善雨污分流，收集后进入沉淀池进行循环利用。出于长远考虑，该企业自愿拆除所有生产设施，并引进全国最先进的工艺开展绿色工厂创建。	阶段性办结	无
27	D2JX 2021 0505 0017	今年春节前东湖园林把省委宿舍南苑20栋前后28棵广玉兰树（30年的老树，有四层楼高）拦腰砍断，现在只剩两层楼高。	南昌市东湖区	生态	2021年5月6日-7日，东湖区进行了现场核查。2020年12月15日，省委宿舍南苑18-20栋居民书面请求东湖区园林绿化管理所对院内28株广玉兰进行了树木修剪，解决居民采光问题，加上冰冻灾害天气将至，为防止枯枝掉落，造成人员及财产损失，消除安全隐患。2020年12月20-22日，东湖区园林绿化管理所按照18-20栋大部分居民的要求，对院内树木进行了修剪，事后也获得了居民的好评和认可，不存在拦腰砍断现象，树木仍属于正常生长。	部分属实	东湖区园林绿化管理所修剪后，继续由南昌市申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加强养护管理。目前，修剪后的树木长势良好。	已办结	无
28	D2JX 2021 0505 0014	九江市圣丰钢化玻璃有限公司：1.作业时排放刺激性气味（很重的硫酸味），排放高度不够。2.废水直接排进厂区旁的井流进地下，周边上都是白色晶体。3.希望调查该厂环保手续是否齐全。	九江市柴桑区	大气，水，其他污染	九江市圣丰钢化玻璃有限公司位于柴桑区赤湖工业园区，现有1条年产55万平方米钢化玻璃生产线、1条年产5万平方米磨砂玻璃生产线、1条年产5万平方米玉砂玻璃生产线，建设项目2020年6月通过柴桑生态环境局审批。现场检查时，该公司3条生产线均在生产。钢化玻璃项目清洗玻璃工序废水过滤水箱安装有阀门和管道，直排雨水沟（现场检查未排水）；钢化玻璃项目钻孔、切割、打磨工序循环水收集渠淤塞严重，未及时清掏，车间外循环水池存在外溢至外环境现象；磨砂、玉砂玻璃生产车间地面发现2个20-30厘米深洞、1个积水坑，车间地面多处积水且呈酸性，车间围墙有1个排口直接排向车间外雨水沟；磨砂、玉砂玻璃项目原料浓硫酸贮存不规范，未建设泄露收集系统。该项目未设置排气筒，主要为无组织排放废气，现场检查时，未闻到刺激性气味。5月7日，柴桑生态环境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对该公司磨砂、玉砂生产项目进行废气监测，厂区上风向1个点位、下风向3个点位硫酸雾指标均达标。现场检查未发现信访人反映的“白色晶体”，在钢化玻璃生产车间的循环水沟内发现有“白色粉末”，为玻璃加工过程中的玻璃碎屑。	部分属实	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已对该公司钻孔、切割、打磨工序循环水外溢和磨砂、玉砂玻璃生产车间地面积水直排雨水沟等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同时责令该公司立行立改：1.立即拆除直排管网，对循环水池进行清理，防止外溢。2.封堵车间内的深洞、深坑及排口，严禁酸性水外排。3.规范贮存硫酸等原料。预计5月31日前完成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29	D2JX 2021 0505 0049	采矿的陈姓、杨姓老板破坏举报人的自留山地，破坏林木。	吉安市峡江县	生态	杨某志因勘探矿土质量，请控机在“成石坑”坡下挖土，共计毁坏林地4.44亩，毁坏的林木为几棵胸径5厘米以下的原生马尾松，无立木蓄积。所挖地块主要为陈某根所属山场，与陈某仔、陈甲根、陈乙根三兄弟的山场接壤。经核实，举报采矿的陈姓、杨姓老板破坏他人的自留山地、破坏林木属实。	属实	1.杨某志已支付陈某仔、陈甲根、陈乙根三兄弟林地林木补偿费3000元，并已由其兄弟陈丙根代收。2.陈丙根代表其兄弟与陈某根签订初步协议，确定等陈某仔（陈丙根兄弟）等人从外地回来后协商调解。3.该案由县林业局立案查处。2021年5月8日，对涉案当事人杨某志毁坏林地4.44亩处以罚款29600元整。4.责令当事人对被毁坏林地恢复原地形，已于2021年5月7日全部栽种容器油茶苗。	已办结	无

30	D2JX 2021 0505 0057	两个养猪场（尤其上游养猪场污染严重，位置在村口的马路边上）的污水乱排放进水沟里，通过水沟流进地下水里，导致水井的水发臭都不能喝，每天到下午5点开始发出难闻的臭味，引来奇怪的小虫子，咬人之后导致高烧不退，还有村里小孩喝了水之后开始皮肤瘙痒，非常影响附近村民的生活。其死猪也不经过处理就随便填埋到地下，也很影响地下水。	抚州市乐安县	水，土壤，大气	经调查核实，鑫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艾格福地生态农业有限公司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现场检查时运转正常，但鑫源公司养猪场的沼气池和生化池没有进行遮盖，池内废水有溢出痕迹，雨天存在外溢污染周边环境的风险，且其位于杭村村上游，在傍晚短时南风天气时，处于下风向的村庄会闻到一定臭味。艾格福地公司养猪场废水收集池均未按要求采取防渗措施。	部分属实	1.招携镇政府对鑫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下达了整改通知书，要求该养猪场对已满足出栏上市要求的生猪尽快清栏销售处理，不得刻意压栏增加粪污处理压力，同时严格按照要求对沼气池和生化池采取有效遮盖措施，防止池内废水溢出污染周边环境的风险。2.现场责令艾格福地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养猪场严格按照有关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养殖废水收集池的防渗漏处理。	阶段性办结	无
31	D2JX 2021 0505 0002	重溪碳厂作业时黑烟滚滚，发出刺激性味道。	上饶市德兴市	大气	德兴市进行了调查核实，德兴市旺顺积压竹炭厂（原名为德兴市金利积压竹炭厂）位于德兴市绕二镇重溪庙前村，主要生产机制木炭，年产量400吨，现场建有一条生产线，2排共57个炭化炉。该厂环保设备有水幕除尘、静电除尘和15米高烟囱。2015年11月23日取得德兴市环保局环评批复，2016年12月试运行，2019年3月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2021年2月初，经生态环境部门现场检查，该厂生产作业时环保设备运行不正常，存在跑冒滴漏的情况。2月7日起责令企业停产整改，经多次现场督查检查，至今一直未生产，进行环保设备检修和厂区环境整治。现场核查该厂为停产整改状态，未发现生产迹象，不存在冒出浓烟，发出刺激性味道的情况。	部分属实	1.责令该厂继续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做好停产整改，检修环保设备，在未经生态环境部门检查验收前，不得擅自生产。2.加强对该厂的日常监管执法，确保环保设备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严禁出现跑冒滴漏情况。3.继续加大力度做好厂区环境卫生整治，落实常态化清洁生产。	已办结	无
32	D2JX 2021 0505 0003	莱茵半岛小区41栋1单元的一楼是一家商铺，违规搭建广告牌，且破坏小区绿化，破坏了排水系统，导致1.2楼的墙面墙体都被破坏，非常影响小区住户（五一期间在小区绿化带旁边开了一个门）。	南昌市西湖区	其他污染，生态，水	2021年5月6日上午10时，西湖区进行了现场核查，小区内确有破损广告牌，是前店主遗留属于无主状态；小区绿化草坪上堆积建筑垃圾为物业公司暂时存放；现场无排水系统破坏，下水管道完好；福奈特洗衣店私自开在店铺后门开设一出入口，影响周围住户。	属实	1.5月7日，十字街街道综合执法队对违章搭建的广告牌进行了拆除，已消除安全隐患；2.莱茵小区物业公司已对绿化带上堆积的建筑垃圾进行清理和复原；3.十字街街道综合执法队责令福奈特洗衣店于2021年5月11日之前对自在店铺后门开设的出入口将进行封闭，墙体复原，下一步西湖区十字街街办将加强长效管理，加大周边巡查力度，督促商家整改到位，防止问题反弹。	阶段性办结	无
33	D2JX 2021 0505 0004	青云谱区政府以城市改造名义，违规占用土地修建停车场，并强行拆掉了许多老式院落，还砍伐院中的树木。	南昌市青云谱区	生态	5月6日青云谱区进行了调查。存在拆除老式院落居民违章搭建，违建绝大多数是居民自行拆除或经居民同意后由施工方统一拆除，对已拆除违建并改造好涉及的两个社区（分别为洪园、洪科社区，拆建面积约为17000平方米）的老式建筑按照修旧如旧的标准进行了修复；砍伐树木的问题是将部分枯死树木、杂树及树木位置生长倾斜、倒伏影响房屋及居民安全的树木，根据居民提出要求进行处理、清理、移栽；反映违规占用土地修建停车场是在居民拆除违章搭建的建筑空地，征求居民意见、为满足大部分居民停车需求增设的停车位，并没有建设统一的停车场。	部分属实	1.青云谱区住建局下一步在老旧小区改造过程中，加强对百姓的沟通、理解及征求意见工作。2.根据居民提出要求进行处理杂树、清理垃圾、移栽树木。	已办结	无
34	D2JX 2021 0505 0005	宏发采石场（音）占了农田20多亩，污水流到下面的自来水管的取水口，作业时粉尘、噪音很大。	萍乡市上栗县	水，大气，噪音	1.上栗县鸿发采石场于2020年7月13日在上栗县自然资源局办理了104891平方米的临时用地手续，其中水田6126平方米，旱地11722平方米，林地61806平方米，其他25237平方米，均不在基本农田范围内。2.该采石场车辆清洗废水未收集回用，直接外排入沟渠。反映的自来水厂实为杨岐乡南源村西安自然村约60户村民的农饮水地下水井，井深约8米，与受纳该采石场排水的沟渠距离约4米，且井口高出沟渠1米以上，基本不会受到沟渠排水影响。2021年2月，经上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该地下水井水质采样检测，结果显示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3.该采石场约360米直线距离范围内没有村民居住。爆破执行《爆破安全规程》规定，严格控制爆破振动强度，并根据离保护物距离控制单响用量，设计振动大小都在安全距离内。该采石场在前期生产过程中主要扬尘产生环节为破碎筛分工序，采取了喷淋洒水方式进行降尘，皮带运输机安装了洒水抑尘装置，筛分工序建设了全钢结构棚全面覆盖。但物料堆场地面未全面硬化，破碎工序密闭和堆场围挡有破损，路面洒水降尘作业频次不够，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是存在的。	部分属实	1.上栗生态环境局对该采石场存在的上述问题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并督促企业整改到位，未完成整改前，不得恢复生产。2.杨岐乡政府、上栗生态环境局加强对企业的日常监管，如发现违法行为，依法立案查处。	已办结	无

35	D2JX 2021 0505 0006	养猪场（养殖户名字叫黄昌圣）靠近高速公路，离居民区很近大概50米，吹北风气味难闻，污水随意排放进村里的小溪中。	赣州市会昌县	水， 大气	5月6日，会昌县现场调查核实。反映的猪场位于站塘乡社山坝村崇脑小组，猪场用地属荒地，未办理相关手续，离最近住户约100米左右，离济厂高速约150米左右，该养殖场只建有雨污分离和简易化粪池，粪污处理设施不完善，导致污水直排。	部分 属实	1.立即拆除排污管道，杜绝污水外排。存放污水抽上山浇果。2.责令猪场在2021年7月底前关停转产。3.举一反三，对全乡畜禽养殖场（户）进行摸排，对发现问题将及时整改，并加强日常巡查和监管。	阶段 性办 结	无
36	D2JX 2021 0505 0035	大余陇鑫泰矿业有限公司作业时泥沙落下，几乎把举报人的一亩七分田埋掉了；污水流到茶园村的小河里，河水颜色变成乳白色。	赣州市大余县	生态， 水， 土壤	5月8日，大余县现场调查核实。反映的涉事地点为大余陇鑫泰矿业有限公司的铁苍寨矿区，信访人的农田位于矿区废石排放道路的西南侧，于2003年3月退耕还林，证载面积为1.31亩（经测绘，实际面积为1.64亩）。经查，该矿区倾倒废石需经过信访人林地，堆填的废石确有占用此林地的情况。针对此问题，自2020年1月以来，该矿区与信访人进行了多次调解，但因补偿金额问题一直未达成协议。现场检查时，该矿区所属选矿厂及碎石加工工作组未生产，无生产废水产生及外排，矿区282、373中段窿内裂隙水涌出流入旁边截洪沟最终汇入下游三级坝，由于近期连日降雨，矿区截洪沟及茶园河水质浑浊，但未发现有乳白色污水情况。相关部门已对有关地点分别进行采样，目前尚未出结果。	部分 属实	1.督促该矿区在15天内将堆放在信访人林地上的废石清理干净，恢复损毁林地原貌，同时库区边界加砌挡墙，确保砂石不落入信访人林地。2.加强日常巡查监测，不定期对该矿区外排废水进行采样监测。	阶段 性办 结	无
37	D2JX 2021 0505 0051	广玉水泥制品厂（敬老院附近）作业时噪音扰民（主要是白天），影响附近居民休息。	上饶市广丰区	噪音	2021年4月15日，广丰区在大排查工作中发现该企业存在地面未硬化、有少量污水、有较大噪音及未办理相关环保手续等问题，并下达了整改通知书。2021年4月底，再次对该企业进行了跟踪检查，发现该企业一直处于停产状态。为防止其非法恢复生产，广丰区政府于2021年4月30日下达了《停电抄告单》，要求区供电公司切断该企业的工业用电。2021年5月9日下午，广丰区对广丰区中大水泥制品厂进行了现场核查。经核实，区供电公司已切断了该水泥砖厂的工业用电，现场无生产迹象，该企业200米范围内无居民户，距离大南镇敬老院直线距离约200米。	部分 属实	广丰区政府下达了《停电抄告单》，区供电公司已切断该水泥砖厂的工业用电，环保手续办理前不得恢复供电。	已办 结	无
38	D2JX 2021 0505 0060	老市场已经拆了有大面积没绿化，学海矿业在老市场采矿区已拆除未生态修复，上村的两个选矿厂被拆除未绿化。	吉安市吉安	生态	反映的老市场实际是老四厂，是学海矿业油盘铁矿的一个选厂，占地面积约5亩，配套的是三号尾矿库，因库容已满，老四厂于2015年停产报废拆除，占用场地大部分面积平整已复绿，尚留下厂遗址部分未复绿。上村一厂和二厂属于学海矿业上村铁矿的两个选厂，2015年后因配套的上村尾矿库库满，都已停产废弃，一厂于2018年拆除，被拆除场地已平整复绿，只剩厂房遗址部分未复绿；二选厂暂未拆除复绿。按照学海矿业绿色矿山建设方案要求，老四厂、上村一、二厂已全部纳入绿色矿山建设整治计划，预计在今年8月底全部复绿治理到位。	部分 属实	吉安县委常委、县政府责令学海矿业有限公司在2021年4月30日制定了《矿山修复滞后问题整改工作方案》，老四厂、上村一、二厂已纳入绿色矿山建设整治计划，预计在2021年8月底全面完成。	阶段 性办 结	无
39	D2JX 2021 0505 0012	在下痕水库里面养鸭，导致水库里的水被养鸭的粪便污染，死鸭子扔在水库出水口的水沟里导致水质污染。	吉安市峡江县	水， 土壤	1.经现场核实，下痕水库水面上未见鸭子，水库隔壁两座小水塘养了鸭，均为邹某兵所有，第一座小水塘旁边邹某兵建有一舍80平方米的鸭棚，第二座小水塘旁边邹某兵租用邹某平一舍110平方米的鸭棚，小水塘的水未经处理，直接流入下痕水库。2.经现场排查，下痕水库出水口的水沟未发现死鸭。	部分 属实	1.责令邹某兵、邹某平于2021年5月10日前，自行将养鸭棚拆除，同时将鸭子全部转运至水库范围外可养区进行养殖，现已拆除转运到位；督促水边镇加强巡查，防止反弹复养。2.督促水边镇加密投放EM菌净化水质，在10月份晚稻收割后，通过空库暴晒、抛洒石灰，彻底净化水质。	阶段 性办 结	无
40	D2JX 2021 0505 0061	打平火餐馆（从上午10点到晚上9.10点左右）开始用高音喇叭开始叫号，噪音影响附近居民的生活。	南昌市东湖区	噪音	2021年5月6日下午，东湖区进行了核查，打平火餐饮店为了招揽顾客，确实存在每天将高音喇叭挂在店门外的现象，产生噪音影响附近居民的正常生活。	属 实	2021年5月6日八一桥街办综合执法队责令店家对悬挂在门外的扰民喇叭进行了拆除。为防止反弹，八一桥街办综合执法队安排城管执法队员不定时进行巡查。店主承诺将喇叭叫号改为电子屏播放的方式叫号。	已办 结	无



41	D2JX202105050045	举报人对编号D2JX202104240005处理结果不满意，好旺公司依旧把矿业废水排到小溪里（该企业现在是晚上作业），问题依然没有解决。	宜春市奉新县	水	2021年5月6日晚，现场核查时该公司采矿区有灯光，正在进行作业；矿区废水接入沉淀池内循环使用，未见有溢流到周边外环境现象。2021年5月7日，调查人员再次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正在进行作业；生产废水接入沉淀池，经沉淀、压滤后循环使用，但现场有部分沉淀后产生的水流入了附近小溪中，经取样检测，结果显示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均达到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类标准。宜春市奉新生态环境局当场要求该公司立即整改，将所有压滤产生的水收集至循环水池，不得外排。	部分属实	针对江西省好旺矿业发展有限公司现场存在的问题，宜春市奉新生态环境局要求该公司立即整改。目前沉淀后产生的水已全部收集至循环水池，并已对循环水池进行加高。该公司也正在对矿区雨水管网进行改造，避免暴雨天气对循环水池造成冲击导致溢流，计划在6月10日前整改到位。	阶段性办结	无
42	D2JX202105050015	举报人对编号D2JX202104100031处理结果不满意，还有大约300米的水泥路还没有处理完，举报人希望把水泥路挖掉把林地复绿。	南昌市进贤县	生态	1.该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溢洪道维修及部分坝体硬化）在实施过程中占用林地面积370㎡（其中：修水泥路94.5㎡未拆除，这是病险小二型水库除险加固项目，不可以拆除），毁坏林木蓄积1.3立方米（按照2019年森林资源二类调查数据推算，实际砍伐5棵树木，并已征得举报人在家父亲的口头同意），现已对破坏林地和毁坏林木蓄积量进行了处罚。2.水泥路长度300米不实，水库主坝面长119.6米，进水库路面长27米，该路为鸭咀塘水库防洪抢险、应急通车，必须保障基础设施。二是植被恢复情况，4月11日责成违法主体栽树复绿，已栽种湿地松22棵树木苗，5月2日实地勘察该林地栽种林木被人为破坏，5月3日现已补栽茶树20颗，该恢复植被已到位。3.由于该项目建设属于进贤县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涉及下游农田灌溉，乡政府要求补办占用林地手续，4月20日向县林业主管部门提出申请。4月27日经县林业局部门初步审核，已向市级提交了林地占用申报材料，各种手续已向上级申报，待省级批复。	部分属实	正在补办林地使用手续，并已恢复植被。	已办结	无
43	D2JX202105050032	修路作业时造成很大的灰尘，没有洒水车降尘作业；工业区的企业废水不定期排进河里（河面飘着白色泡泡，井水不能喝）。	九江市共青城市	大气，水	1.南新公路驿南组路段已完成路基及道路基层施工。4月以来，该工程因受连续降雨等天气影响停工至今，导致路面（约800米）未能及时摊铺水泥稳定层和沥青面层。由于本路段为驿南组村民出行必经之路，车辆通行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且该工程施工时未按要求采用湿法作业及相关降尘、抑尘等措施。2.共青城高新区涉重管网污水与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的污水一并通过提升泵站排入尾水管到南湖排出口。现场检查发现，因提升泵站启动液位设置偏高和2台提升泵出现故障，导致部分处理后的工业废水不能及时排进尾水管，经涉重管网的排污口回流倒灌，造成涉重管网三处检查井破损及废水溢流到河沟内，出现了信访人反映的“工业区的企业废水不定期排进河里”情况。5月6日，共青城生态环境局对溢流到河沟内的废水进行采样检测，分析结果显示：COD、氨氮、总磷均符合《污水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驿南组共有50余户村民，2013年已全部接通城区自来水并投入使用。驿南组存在的水井已经基本废弃，仅有几户村民偶尔用井水洗衣服。	部分属实	目前，南新公路驿南组路段施工单位采用洒水方式降低道路扬尘产生；共青城市高新区规划建设局已组织管道维修单位进场施工；共青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安排专业人员对提升泵站进行检修。	已办结	无
44	X2JX202105050019	1、反映朱坊长溪水库被承包给了私人老板养鱼，养鱼造成水库污染。2、反映朱坊长溪水库旁的山上有一个养鸡场，朱坊村委会帮其挖了一条长数公里，宽近2米的粪便沟（明沟），直通水库，养鸡场粪便直排水库，严重污染了水库水质，并且鸡粪散发很大的异味，影响了周边居民的正常生活。3、反映朱坊村旁的山上前几年建的一个大型搅拌站，没有采取任何环保措施，几十辆重型搅拌车长鸣喇叭而过，产生扬尘和噪音大，污染了当地的生态环境，影响了周边村民的身心健康。	南昌市新建区	水	1.2017年11月30日，南昌市新建区朱坊水库管理所与江西省二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朱坊水库养捕售鱼管理外包协议》，该协议明确养殖过程不得投料、施肥，实行人放天养。2021年4月9日，南昌市新建生态环境局监测站对水库水质进行了例行监测，结果为III类水质。现场核实人员对水库周围进行了察看，未发现在水库周围有偷倒粪便车辆及相关痕迹，也未发现水质变黑或有异味情况。2.养殖场无手续，鸡舍废水通过沟渠直排至旁边朱坊水库。现场检查时无废水排放，只有废水排放的痕迹，朱坊水库水质检测达标。3.检查发现该搅拌站有部分砂石等原料露天堆放在厂区未做覆盖，厂区内生产废水未经处理通过厂区水沟直接排放到东南面未硬化的自挖的水坑内，该水坑约2000立方米，流经自挖水坑的沟渠内有大量水泥泥浆，水坑未做防渗处理，南昌市新建生态环境局监测站人员对该企业的废水排放口采集水样1组1个，经采样监测，外排废水超标。厂区内的料仓、主机楼未进行封闭，存在扬尘产生的情况。	部分属实	1.石岗镇人民政府要求喻保华养鸡场立即停止鸡舍污水排放，并于2021年8月31日前办理相关手续和排污处理设施，如整改不到位，将依法依规退养或者拆除养鸡场。2.南昌市生态环境局新建分局下达了《责令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南昌亿中建材有限公司立即停止违法行为，停产整改。在2021年7月5日之前完成场地硬化，主机楼全密闭、砂石料场密闭，车辆冲洗平台、存水池防渗和循环使用。逾期未完成报区政府取消备案手续并关停取缔。对废水超标排放违法行为进行立案处理，拟处罚10.1万元。	阶段性办结	无

45	X2JX 2021 0505 0023	<p>余干县水利局在鄱阳湖建设的开渔节码头存在以下问题：1.项目未批先建。2018年4月28日就已发现项目开工建设，且项目公示牌显示开工时间为2018年1月8日，计划竣工时间为2018年12月31日，但第一次环评公示时间为2019年4月4日，第二次公示时间为2019年4月25日，环评批复时间更迟，比开工建设迟了一年多的时间。2.项目吹沙填湖侵占保护区湿地。鄱阳湖东岸的康山乡水域位于赣江南支、抚河和信江入湖尾闾地区，余干开渔节码头位于康山乡北端鄱阳湖岸，中心坐标为东经116° 24' 46.67"、北纬28° 53' 11.30"，紧邻鄱阳湖江豚湾保护基地，参照保护区功能区划图基本可以确定此地侵占了余干县康山候鸟保护区试验区内的湿地。3.环评报告存在严重的质量问题。项目的环评报告中编制单位只是对施工期的生态影响做了简要概述，没有考虑项目建设后对区域内水文规律的长期影响，进而对泥沙淤积规律的改变，对底栖生物生存环境的改变，对鱼群分布的影响等连锁反映，江豚在鄱阳湖为主导生态因子也未提出分析，环评中未提出相应的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投诉人认为开渔节码头的项目环评几处资料明显不实，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虚报，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正确或者不合理等严重质量问题。</p> <p>4.2020年底，当地对建成还未使用的码头予以拆除，但未完全拆除，保留部分建筑用作他用，环境损害仍然存在。</p>	上饶市余干县	生态	<p>5月6日，余干县进行了调查核实。1.2018年12月17日，县水利局发现该码头侵占保护区实验区湿地约0.4公顷。当日，即下发了整改通知书。2019年4月，县林业局对开湖节防汛码头未批先建、违规侵占湿地进行了行政处罚，罚款376700元。2019年4月27日，县林业局组织专家评审通过了该项目对保护区主要保护和自然生态系统影响评价。2019年5月8日，县林业局对该项目占用保护区实验区给予批复。2019年7月2日，江西省林业局对“余干县开湖节舞台、防汛码头与景观工程项目建设使用湿地占补平衡与修复方案”进行了批复。县林业局按照湿地占补平衡与修复方案完成了湿地异地补充修复13.125亩。2020年7月17日，江西省林业局对“余干县开湖节舞台、防汛码头与景观工程项目建设使用湿地占补平衡与修复方案”进行了核实，认为该涉湿生态问题已整改到位，并进行了销号处理。2.针对未批先建情况，余干县生态环境局于2018年12月21日下发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2019年5月18日，上饶市生态环境局在余干县组织召开了《余干县开湖节舞台防汛码头与景观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技术评审会，经专家评审，结论为：在严格落实报告书和专家所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措施，加强运行管理、确保各种污染物不入湖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2020年5月，县水利局委托江西师范大学地理与环境学院编制了《余干县开湖节、防汛码头与景观工程对鄱阳湖鳊鱼翘嘴红鲌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影响专题论证报告》，该区为鄱阳湖鳊鱼翘嘴红鲌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根据报告结论，项目单位完成了“湿地占补平衡”等措施，完善了环境影响、湿地保护等措施，消除了影响。3.2020年5月委托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余干县鄱阳湖防汛综合码头工程整改实施方案》，整改措施为缩小码头平面面积，消除码头建设对防洪的影响，最终确定对码头进行部分拆除，更好的满足防洪需要。</p>	部分属实	<p>投诉人反映“侵占了余干县康山候鸟保护区试验区内的湿地”的情况部分属实。但2020年前，该项目就已整改到位。至去年年底，根据整改实施方案，整改措施已全部实施完毕。</p>	已办结	无
46	D2JX 2021 0505 0027	<p>1、佐龙铁厂将污水排到村庄的白水水库，水库变成黑色，污染村里的河流、影响村民饮用水源；2、大伦村有家养猪场将养殖尾水排到地势较低的白水村的另一个小水库。</p>	吉安市永丰县	水	<p>1.2021年5月6日，现场目测水库及下游河流水质清澈。已采集白水水库及下游河流水样检测，待检测结果出来后，将根据检测结果采取整治措施。2.2021年4月22日已检测村民饮用水源，结果显示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III类标准。3.该养猪场沼气池下方位置有连片小山塘，山塘内水葫芦有枯萎现象。经过对沼气池与山塘交界处进行现场挖掘，未发现沼气池与山塘交界有暗管偷排现象。沼气池与下方山塘距离较短，山塘中水质颜色浑浊。5月9日，经吉安市永丰生态环境局检测结果显示，沼气池下方山塘内水质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p>	部分属实	<p>1.待佐龙铁厂恢复生产后，督促该公司按要求及时完成竣工环保“三同时”自主验收，并适时对该企业启动外排污染物执法检查，如出现超标，将依法依规进行处理。2.责成该养殖场加强内部管理，进一步完善污染防治设施，确保粪污不外排、发酵床无明显异味产生。3.由佐龙乡政府牵头，县农业农村、生态环境等部门参与，对山塘附近区域污染源进行全面排查，追溯污染源，第一时间切断污染源并按要求进行整治，发现违法排污行为依法依规进行处理。4.立即清理山塘水面杂物，采取种植水生植物、农田灌溉引动水体流动等措施，逐步改善山塘水质。</p>	阶段性办结	无
47	X2JX 2021 0505 0015	<p>宜春市高安市石脑镇相山村村委会胡村小组有近10户村民毁坏大片农田用于建房。</p>	宜春市高安市	其他污染	<p>石脑镇相山村胡家组现有农户120余户，农业人口620余人，2013年拆旧房、老房用于增减挂，复垦面积8.016亩，2017年新农村建设又拆除多宗土坯房，造成农房需求较多，故在2017年至2020年期间，石脑镇共受理相山村胡家组农民建房16宗。经石脑镇国土所（自然资源所）现场核定，属于老宅基地上拆旧建新的有8宗；新增农用地建设的有8宗，其中2017年报原宜春市国土资源局备案的有2宗，2019年报宜春市自然资源局备案的有6宗。</p>	不属实	<p>该组农民建房符合村庄建设规划，且占用农用地均已上报原宜春市国土资源局或宜春市自然资源局报批备案，不存在违法占用耕地行为，也不存在大量毁坏农田用于建房的问题。</p>	已办结	无

48	X2JX 2021 0505 0020	南昌市新建区珂里村符家下房有一座约250亩的青山(名为青山脑里),山间长满各种树木。珂里村将该山低价卖给私人进行大量砍伐,已把山上森林树木砍伐殆尽。信访人质疑该砍伐行为是否办理相关手续。	南昌 市新 建区	生态	与第十四批编号X2JX202104200008案件为重复件。经核查查实,该地块作为再生资源集散基地(江西庆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项目用地,获得省自然资源厅农转用批复,2019年10月14日新建区政府与江西庆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签定了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将位于官马街以南,羊通西街以北,罕王路以东,白石塔路以西的地块(珂里村山林)用于投资建设再生资源集散基地,用地面积为384亩(含公摊83.23亩),土地挂牌出让,2020年4月21日成交,不存在珂里村低价卖给私人行为。目前正在清表及土地平整,项目用地上涉及的林地已办理《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对采伐的林木办理了林木采伐许可证,采伐时间2021年4月7日到2021年12月31日,经核查未超出审批采伐面积及采伐期限。	部分 属实	新建经济开发区工作人员加强监督巡查,如发现乱砍滥伐问题将依法依规处理。	已办 结	无
49	X2JX 2021 0505 0005	2015年,湘东区农业局局长罗某萍在腊市镇凤凰村毁坏林地,违规建豪华别墅。信访人投诉后,有关部门对违建行为进行了查处,但查处并不到位。罗某萍所占的林地上部分违建现在已经拆除,但水泥硬化的地面、台阶、道路,墙体地基,铺的石板都没有挖走,一小部分地面进行了“复绿”(就是在硬化的地面铺一层薄土层,在上面铺一下草坪,种了一些小树糊弄一下),有些地方用疑似绿色地毯铺盖,占用的林地现在村民无法栽种,对村民的林木损失没有任何说法。	萍乡 市湘 东区	生态	1.反映“2015年,湘东区农业局局长罗某萍在腊市镇凤凰村毁坏林地,违规建豪华别墅”,经核查为锦宏合作社2014年7月10日购买腊市镇凤凰村大塘组村民彭某云的老宅基地,用于建设合作社办公用房。建设过程中办公用房选址在原宅基地上整体后移,造成办公用房建筑占用林地60平方米。信访件中反映的情况实际是锦宏合作社的违建行为,但罗某萍因持有锦宏合作社部分股份,涉及合作社违法占用林地建房问题。对此,湘东区纪委已于2020年11月立案调查并对罗某萍作出了相应组织处理。2.2014年7月,锦宏合作社在未经相关部门批准的情况下,自行新建办公用房,并圈占部分林地,经湘东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湘东区林业局派出技术人员现场测绘,锦宏合作社共占地1399平方米,包括林地835平方米(其中建设办公用房占用林地60平方米;圈占林地775平方米,未构成林地破坏)、村庄建设用地564平方米(其中房屋占地193.5平方米、余坪占地370.5平方米)。2020年11月中下旬,根据湘东区委、区政府统一安排,拆除了锦宏合作社非法圈占林地的围栏,并对围栏内的林地进行了复绿。2020年12月10日至16日,又组织拆除了锦宏合作社的违建建筑以及其他部分附属设施,对破坏的林地进行了复绿。考虑到防止发生滑坡等次生灾害等原因,拆除过程中保留了部分墙体和石岸约30米,保留的部分墙体和石岸用绿网覆盖。部分未完全清除的附属设施(包括部分硬化的地面、台阶及道路)系建设在锦宏合作社购买凤凰村大塘组村民彭某云的老宅基地上(建设用地564平方米范围内),该宗地属村庄建设用地。未完全清除的附属设施并不存在破坏和影响生态环境,也符合国土规划。3.经湘东区林业局和腊市镇政府实地核查,该宗林地属混交林,目前已对895平方米的林地拆除了围栏和违建房屋,并进行了复绿。树木现在长势良好。树木成林后,经办理林业手续,可以采伐,根据村民意愿也可以套种,发展林下经济或其他经营活动。根据当事人罗某萍与彭某生(系占用林地林权所有人之一,已故)之前达成的口头协议,罗某萍已支付彭某生1400元林木和山岭补偿款(有收条为证)。但目前当事双方对山岭权归属至仍存在争议,赔偿一事还有待商榷。	部分 属实	1.2021年4月29日,湘东区人民政府组织腊市镇人民政府、腊市镇凤凰村委会、湘东区林业局、萍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湘东分局工作人员,根据林权证附图到现场进行了勘界定桩,有待当事双方认可。并由腊市镇政府在2021年12月31日前,解决当事双方对山岭权归属至问题并协调好占用林地造成损失赔偿事项。2.2021年5月6日,湘东区人民政府组织腊市镇人民政府、腊市镇凤凰村委会、湘东区林业局、萍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湘东分局工作人员再次现场复查,没有发现新的违建行为。	阶段 性办 结	
50	X2JX 2021 0505 0006	南昌市红谷滩区凤凰城凤鸣苑小区内道路、草坪及健身场所、消防通道、地下车库等地均用于车辆停放,但未建设隔音屏等防治措施,导致居民常年受到汽车尾气和噪音污染。	南昌 市红 谷滩 区	噪 音, 大 气	与第七批编号D2JX202104130045为重复件。2021年04月14日上午,红谷滩区进行现场核实,该小区绿地确实存在车辆乱停放现象,且小区绿化带周围未设置围挡装置。南昌威斯特物业经营有限公司于4月15日实施整改措施如下:1.在小区出入口处和小区内道路设置多个“进入小区禁止鸣笛”醒目标志提示业主。2.加强夜间保安巡逻疏导业主车辆行驶,防止车辆拥堵造成鸣笛现象。3.对小区道路实施单向行车管控。4.针对小区内主车车辆远起规划车位的情况,与附近公共停车场经营单位沟通对接,引导部分主车车辆分流至就近公共停车场。5.设置相应路障及警示标志,避免业主乱停放至绿地及消防通道。	部分 属实	2021年5月6日,红谷滩区住建局联合凤凰洲管理处房管办、凤凰城社区、凤凰城凤鸣苑小区物业等单位工作人员前往凤凰城凤鸣苑小区一期41栋2单元楼查看,南昌威斯特物业经营有限公司已在5月6日之前分阶段分步骤全部完成整改措施。	已办 结	无
51	D2JX 2021 0505 0008	东背园村中间有家养殖场(养猪养鸡、负责人叫胡方钢)无任何环保设施,动物粪便产生臭味影响村民生活。	南昌 市进 贤县	大 气, 水	进贤县捉牛岗水龙养殖场位于非禁养区,距上艾村、下艾村约500米以上,但东边约200米处有住户2户,全场现有栏舍3栋,面积约1500平方米,养殖方式为高床网上养殖,现有粪污处理设施包括:沉淀池1个(50立方米)、厌氧发酵沼气池1个(150立方米)、氧化塘1个(150立方米)。养殖场粪污实行资源化利用,粪污经发酵后,一方面有附近村民挑到田地进行施肥,另一方面业主自有60余亩油茶种植基地,业主定期将粪肥抽到自家种植基地进行资源化利用。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养殖场明沟未改暗沟,污水沟及沼气池存在破损堵塞现象,有少量污水流出,后进入该养殖场氧化塘。养殖场院内确实存在一定的臭味,但院外未闻到明显气味。	部分 属实	1.明沟改暗沟,疏通污水沟及沼气池等设施建设,要求5月31日前完成;2.完善粪污肥料化利用台账,长期坚持。	阶段 性办 结	无

52	X2JX 2021 0505 0007	赣州市于都县贡江镇河坑村盛景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在生产时产生粉尘和噪音污染周边居民，信访人称之前已经反映过该问题，该公司仅用铁皮象征性地隔断，但无法杜绝粉尘与噪音污染。信访人希望该厂使用隔音材料封闭厂区，杜绝粉尘和噪音外泄。	赣州市于都县	噪音， 大气	5月7日，于都县现场调查核实。反映的于都盛景建筑预制件有限公司位于梓山镇河坑村杉树组通达沥青搅拌站院内，经营范围为彩砖、水泥砖、涵管、沉沙井、水泥预制件生产与销售。于都县在调查办理第十二批（受理编号X2JX202104180012）信访件过程中，发现该公司自2018年4月份起，租用于都县通达沥青搅拌站的部分厂房。经现场监测，该公司开启生产设备时厂界噪音为63.1分贝，未超标，但存在相关手续不齐全、无安全生产和污染防治设施、在生产过程中有粉尘污染的问题。于都县针对此情况明确了整改措施：一是由供电部门对该公司实施断电措施；二是由工信部门对该公司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要求该公司限期办理相关部门手续、完善安全生产和污染防治措施。经查，2021年4月21日，于都县供电部门已对该公司实施了断电措施，县工信局已对该公司下达了《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并要求该公司完善相关手续和环保、安全生产设施后方可恢复生产。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围墙上已安装喷淋降尘设施，厂区路面已接通水管进行洒水降尘，生产车间大部分已用隔音材料进行封闭，其余部分正在施工中。	部分 属实	1. 加强对该公司的监管力度，督促该公司按要求做好相关整改工作。如发现整改不力，将依法对该公司作出进一步处理。2. 做好当地群众的政策宣传、解释工作。	阶段 性办 结	无
53	X2JX 2021 0505 0016	一、举报宜春市高安市汪家圩乡仓下村汪家采石场机制砂厂自2019年开办以来，非法侵占仓下村9队和10队农田约13亩、林地约10亩用于建设制砂场，且从未通过环评验收；二、举报该厂将废弃的污泥就近倾倒在山坡、田埂上，大量树木被填埋致死，毁林面积几十余亩，污泥随着雨水冲至下游农田，致使被污染农田无法耕作，将洗砂污水直排进附近农田，污染农田几十亩，影响水稻生长；三、该厂采取露天作业方式，日夜制砂、运砂，产生极大的噪声和大量的粉尘，严重影响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四、举报该厂将其机械设备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油随意倾倒，废油随着雨水流入水渠和农田，严重污染当地农田。	宜春市高安市	生态， 水， 其他 污染， 噪音， 土壤， 大气	1. 高安市汪家采石场有限公司机制砂项目其中6.5115亩林地未办理林地手续，未进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 2. 该机制砂项目的雨污分流系统不完善，厂区地面冲刷雨水通过排水沟流入旁边农田沟渠。靠近厂区的沟渠内积存了泥沙，未发现大量树木被填埋致死，毁林面积几十余亩现象。 3. 部分传输带未在密闭棚内，生产区域部分地面未硬化，未设置雨水沉淀池，未按环评批复要求安装废气处理设施。 4. 该厂周边沟渠内未发现有废机油的痕迹；沟渠两边的农田在正常耕作。	基本 属实	1. 宜春市高安生态环境局责令高安市汪家采石场有限公司机制砂项目停产并按照《高安市机制砂行业环保改造提升实施方案》进行整改，经验收合格后后方可恢复正式生产；2. 高安市林业局对高安市汪家采石场有限公司做出了52092元的行政处罚，目前该企业正在申请补办使用林地手续。	阶段 性办 结	无
54	D2JX 2021 0505 0044	1、奉新县罗市镇港下村驻马岭组居民2.7亩自留地和3亩自留山于3月12日被港下村委偷挖，生态林被毁；2、该村民房子屋后正后方500米的责任山被港下村委挖山取土，造成水土流失。举报人称此举无批文无环保许可，应归还自留地或重新划地。	宜春市奉新县	生态	1. 经核查，2021年1月，港下村拟定在驻马岭组利用原北岭小学校舍（举报人家隔壁）建设一处红色教育基地，并对该村基础设施进行改造。2021年3月，港下村为顺应驻马岭组多数村民期盼和推进红色教育基地建设，在已告知举报人大哥并征得其同意的前提下，对进入驻马岭组村庄的一条长约80米的沙石路进行拓宽开挖。在拓宽过程中，确实占用了举报人的部分山林（毛竹林山）、园地（已抛荒）。经奉新县林业局工作人员实地勘测，占用的山林面积实为195平方米，在开挖前未办理报批手续；经奉新县自然资源局工作人员实地勘测，在修路截弯取直过程中占用的园地面积约为100平方米。2. 举报人家屋后500米公路旁，有取土塌方现象，面积0.015公顷（0.23亩）。此处多年前曾多次发生塌方，松土堆积在路旁，2019年因雨水冲刷，曾有泥土冲刷到举报人家屋后，举报人曾到村委会反映此事。2019年港下村上阳组理事会在修建港下村至上阳组水泥公路时，为防止塌方处的松土影响到公路通行和举报人房屋，就将松土取走就地用于公路护坡，导致该塌方点存在轻微水土流失。	部分 属实	1. 根据《国家林业局关于进一步改革和完善集体林采伐管理的意见》，采伐毛竹不需要办理采伐许可证。“偷挖”山场为非法占用林地，奉新县林业局已对责任人立案查处，并处罚金1950元。2. 关于港下村委会拓宽驻马岭组沙石路占用举报人抛荒园地问题的处理情况。奉新县自然资源局已要求港下村委会对该园地保持现状，不得将其进行硬化。3. 关于举报人屋后正后方500米的责任山取土点存在轻微水土流失问题的处理情况。奉新县水利局要求港下村民委员会落实属地管理职责，责令上阳组北岭理事会立即停止取土行为，并对取土地点植树种草、恢复植被，防止产生新的人为水土流失。	已办 结	无

55	X2JX 2021 0505 0008	宜春市袁州区有以下环境问题：1、袁州区医药工业园加旺食品厂锅炉烧柴产生浓烟污染环境，检查组一来便将燃料改为生物质燃料；2、袁州区源仙台一家扎粉加工厂污水外排；3、袁州区袁山花苑后有一米面厂污水外排； 、袁州区洪塘镇有一餐具消毒厂排放恶臭黑色污水，厂后面小河全是黑水，检查组来了白天停产晚上生产；5、袁州区金瑞镇有一红砖厂烟囱排烟污染环境。	宜春市袁州区	大气，水	1.加旺实业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状态，从2020年4月份接通江西宜春京煤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的集中供热管道使用至今，一台燃气锅炉备用。2.反映的源仙台扎粉加工厂为道才米面加工厂。该厂废水主要来自清洗大米的淘米水，生产废水经过滤水箱处理后排入沉淀池。现场未发现生产废水外排现象，但遇大雨时会出现雨水灌入导致废水溢出现象。3.反映的袁山花苑后面米面厂为袁州区城东陈某华米面扎粉食品加工厂。该厂废水主要为清洗地面废水，建有一个约5立方米的地理式沉淀池，废水流入地理式沉淀池沉淀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4.反映的餐具消毒厂为宜春市袁州区浩洁餐具消毒厂。经调查，该厂存在将未经处理的污水外排至厂旁渠道现象。5.反映的红砖厂为金瑞镇鑫明页岩机砖厂。检查时，该厂处于正常生产状态，污染防治设施（雾炮、喷淋、车辆冲洗平台）均正常运行。该厂距离周边最近居民420米，现场查验最近半年内的在线监测数据，企业达标情况较稳定，偶尔存在二氧化硫、烟尘等数据超标情况，未发现环保设施长期不运行的情况。5月7日，聘请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厂废气进行检测，结果显示各项数据均未超标。	部分属实	1.湖田镇政府已要求源仙台道才米面加工厂完善沉淀池建设，防止雨水灌入。2.洪塘镇政府已责令宜春市袁州区洪塘浩洁餐具消毒厂立即停产整改，未整改到位不得复产。同时袁州生态环境局和洪塘镇将加大对该企业的检查频次和执法力度，对发现的违法行为从严处理。3.金瑞镇政府和袁州生态环境局将加强对鑫明页岩机砖厂监管，督促企业提升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效率，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阶段性办结	无
56	X2JX 2021 0505 0026	九江庐山西海“网箱养殖”腾退过程（养殖企业在腾退网箱过程中只将钢杆抽出，数百个废网直接沉入湖底。）渔业垃圾处理不当。永修县江西华昊水产养殖有限公司养殖规模较大，大小网箱加起来有500多个，因低价回收网具抵不上人工的费用，该公司就简单的把钢杆抽走，其他的废弃物就直接沉湖变成危害水域生态安全的垃圾。该公司存在以下问题：a、分割水面的拦江网依然横亘在湖汉之间，威胁鱼类等水生生物的生存安全，阻隔了鱼群间的基因交流；b、浮子在拆除过程中破裂，与其他养殖垃圾漂浮与水面，大量的白色垃圾既影响景区美观，还造成水库的环境污染；c、为拉伸网箱，底部都会装石块等重物作为沉子，废弃的网箱则由于石块的作用沉入湖底，变成湖区生物的死亡陷阱。	九江市永修县	生态	永修县江西华昊水产养殖有限公司于2009年初在三溪桥镇辖区内水域进行网箱养殖，实际养殖面积约10.65亩，实际养殖网箱237副。2019年初在养殖许可到期后，对水域内的网箱进行了清理，全面实现退养。经县农业农村局对网箱进行清点核实，已上岸224副。现场调查发现：1.永修华昊水产养殖有限公司分割水面的网栏牵引设备均已拆除，但该公司所在地左侧水域水库退养后还残存2条分割水面的网栏未清理干净，现已下沉到水面5米处；2.该公司养殖水域内有少量废弃的白色浮子和其他养殖垃圾；3.在利用船挂上拖勾在湖底来回挂网时发现，可确定湖底存有少量弃用的网具，且网具底部装有石块等重物作为沉子。	部分属实	1.该公司已对所在地左侧水域残存的2条网栏及周边范围（包括使用过的水域岸线）的白色浮子和其他养殖垃圾进行了清理，水域范围环境已有所改善；2.该公司已对沉入湖底的网箱进行了打捞，现已打捞上岸13副。	已办结	无
57	X2JX 2021 0505 0032	1、反映赛得利（江西）化纤厂的赛得利危险品船舶环保设施不能正常运转，污水直排（含油污水处置不规范），严重污染鄱阳湖水面。2、反映4月19日海事局和赛得利（江西）化纤厂为了迎检，允许九条危险品船舶停在非法锚地临时排污，非法锚地离海事局仅大约500米。	九江市濂溪区	水	1.赛得利（江西）化纤厂作业船舶污染物接收有两种形式，一种是由船舶将污染物交付给码头配备的生活垃圾和油（生活）污水接收装置；另一种是由第三方（九江市浔阳水上服务有限公司）接收转运，生活垃圾就近转运至县（区）的环卫管理部门进行处置，生活污水转运至湖口县洋港生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置，油污水转运至江西国孚润滑油工业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对反映的9艘危险品船的污染防治设施设备进行检查，经过船舶检验部门的法定检验，均合格有效，运行正常。2.9艘危险品船在4月19日前后均有生活垃圾及污水交付接收记录，未发现异常排污，但不排除在监管盲区或夜间违规排放的可能。3.目前，江西省鄱阳湖区没有设置危险品船专用锚地。危险品船主要依靠自然水域条件，在不影响船舶通航的前提下，选择安全水域锚泊。由于赛得利港池内回转水域受限，为了保证作业船舶的安全，要求在硫酸、液碱作业泊位各停靠不超过2艘船舶，其他未接到即时作业任务的船舶，在港池外不影响过往船舶通航的航道右岸锚泊等候。4月19日，有9艘船舶锚泊在赛得利（江西）化纤厂码头港池外航道右岸等待作业。	部分属实	1.督促赛得利（江西）码头不得为未交付污染物（未能提供有效交付证明）的船舶提供装卸作业。2.加强船员培训和宣传教育，提高船员水上环保意识。3.加强安全检查，健全污染防治监督管理机制。4.完善水域污染监控系统，提高船舶污染水域防治能力。	已办结	无

58	X2JX 2021 0505 0010	吉安市吉水县水南镇西团村五组村民黄某宝存在以下破坏环境问题： 1、2008年黄某宝在西团沙陂水库内堆了个小水库，形成库中库，减少了水库库容； 2、黄某宝在西团沙陂水库库区内毁林挖山用于养牛，养殖产生的污水污染周边水质和饮用水源。	吉安市吉水县	生态，水	1. 经现场查看，原先水库库尾有一条低矮道路，与沙陂水库溢洪道高度基本持平，2008年黄某宝对道路加高加固后在库尾形成了一座小山塘，山塘水面面积约3600平方米，蓄水量约0.5万立方米。2. 黄某宝栏舍占用了200平方左右的林地，未办理任何建设手续，而且位于禁养区内，2021年3月水南镇政府已经组织人员对该栏舍进行了全部彻底拆除，并责令黄某宝立即处置所养牛群、清理消毒整治养殖环境。由于养殖场在之前养牛的过程中没有对少量的冲洗栏舍的污水和尿液进行收集处理，污水流入小山塘后再流入沙陂水库后，对水库水质有一定的影响；西团村饮用水源位于沙陂水库上游约2公里的山上，沙陂水库和该养殖场位于饮用水源的下游，不会对饮用水源的水质造成影响；养殖户现在还有母牛9头，小牛4头，已经散放在位于可养区的一个果园中。	部分属实	1. 责令当事人黄某宝进行以下整改：将山塘中的水下放至沙陂水库内，与水库中的水面持平；在山塘堤坝底部设置水泥涵管，保持山塘和沙陂水库库区水系连通，消除防洪安全隐患。2. 2021年3月已经对黄某宝养殖栏舍进行了彻底拆除；加强监管，确保养殖户在可养区范围养殖。3. 沙陂水库已于2020年12月底前进行了空库、清淤、撒泼石灰消毒等措施处理，2021年5月6日，水南镇政府已经委托第三方对沙陂水库和西团村饮用水源水质进行检测，经检测沙陂水库符合III类水标准、西团村饮用水源符合生活饮用水标准。	阶段性办结	无
59	X2JX 2021 0505 0014	崇义县扬眉镇坪田村板鸭厂厂址处设立的洗沙场，严重污染环境： 1、洗沙场的水直接排放到坪田村唯一的小河扬眉江里面，特别浑浊，淤泥很深，沿河的牲口无法直接饮用河水，沿河的庄稼无法取河水灌溉。 2、运输沙子的车辆不密封，沿途洒落砂石在公路上，下雨天冲刷到农田，危害靠近马路的农田，农田沙化严重，长期下去种不了水稻。	赣州市崇义县	水，土壤	崇义县现场调查核实。反映的洗沙场为江西芦江建材有限公司，位于江西省赣州市崇义县扬眉镇坪田村（原板鸭厂），相关证照齐全，目前生产正常。1. 该企业废水主要有洗沙废水、场地初期雨水、生活污水，其中洗沙废水经混凝反应+高效沉淀+压滤分离后回用于制沙工序，不外排；场地初期雨水经沉沙池沉淀后回用于厂区抑尘；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外排，不存在废水直排等问题。此外，对扬眉江坪田段进行沿河排查，未见河水浑浊，也未发现河道淤积淤积河床情况。通过走访了解，该企业下游河道两侧农田主要种植人工草皮和大棚蔬菜，仅有约1.2亩农田种植水稻，该企业下游150米处的53亩大棚蔬菜基地通过水泵从扬眉江取水灌溉。同时，根据对扬眉江坪田段河流水体进行采样，检测结果表明PH、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等因子均未超标；经查阅扬眉江断面监测报告数据显示，扬眉江水质常年达到III类地表水环境标准，不影响牲口饮用和农田灌溉。2. 该企业未建设车辆冲洗平台，且部分车辆在运输原料和成品时篷布遮盖不严实，导致在运输过程中有少量沙石洒落在上寨线坪田路段。此外，投诉人反映的农田沙化严重问题，实为扬眉江历年遇洪水时河水倒灌流入周边农田，造成土壤含沙量较高，该问题与企业关联性不大，现场调查时也未发现农田沙化严重等情况。	部分属实	针对运输沙石沿途洒落等问题，已要求该企业规范运输装载，做好篷布遮盖，同时增设车辆冲洗平台。保持运输车辆清洁上路，此外，安排洒水车加大对上寨线扬眉坪田路段洒水频次，不定期组织人员对洒落的沙石进行清扫。	已办结	无
60	D2JX 2021 0505 0034	圭峰风景区附近的江西顺达纸业产生大量粉尘；污水处理池紧挨农田、产生刺鼻性气味，导致农作物受污染。	上饶市弋阳县	大气，水	1. 企业正常生产，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2. 查阅该企业废气在线监测数据及2021年第一季度第三方出具检测报告，检测结果符合国家排放标准，现场检查时在企业厂界外未闻到明显异味。3. 查阅该企业废水在线监测数据及2021年4月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检测结果符合国家排放标准，现场检查该企业污水处理站周边未闻到明显异味。4. 2021年5月6日县生态环境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企业厂界无组织废气、企业污水处理站臭气浓度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该企业厂界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均达标。5. 经龟峰风景名胜区委办会核查，江西顺达纸业不在龟峰风景名胜规划（一、二、三级保护区）范围内。6. 经县农业农村局核查，污水处理站旁是排水沟，排水沟低于农田，排出的处理站污水灌溉不到农田，不存在污染农作物现象。7. 煤灰、渣堆放清运场所地面未硬化未及时进行清扫。	部分属实	责令江西省顺达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对煤灰、渣堆放清运场所地面进行硬化，及时清扫撒落的煤灰、渣。	已办结	无
61	X2JX 2021 0505 0030	1、对修水县生态环境局回复距离养殖场50米左右的两户居民，其中一户为养殖场股东的答复不满意，实际两户都不是股东；2、不满修水县答复只字未提猪场距集体村民饮用水水井40米的事实；3、对修水县生态环境局回复关于处置猪场异味的措施不满意（只是给信访人另租别处），信访人不同意搬走。	九江市修水县	水	1. 经核实，距离养殖场曝氧池约50米左右有2户居民，其中一户为曾某山，其多余房屋作为该养殖场的办公用房，所提供的房屋用于换取养殖场的利益分配；但随着近期猪肉市场行情下滑，此户主已与养殖场达成意向，以实物（现金和猪肉）折算为房屋租金。2. 位于养殖场不到40米确有一口水井，考虑到养殖场养殖过程中可能会对水井水质产生一定影响，2020年7月由附近村民自行选址、养殖场出资新挖了一口水井，目前附近居民生活用水全部来自新水井井水。3. 该养殖场现有生猪存栏量约800头，周边500米以内无集中居民区，养殖过程中产生的猪粪及尿液经干湿分离后，废水进入化粪池、黑膜沼气池、曝氧池等处理后排入下游氧化塘进一步处理；针对养殖场异味问题，该养殖场近期主要进行了如下整改：4月15日-16日已将前期暂存的干粪全部清运；对场区进行了一次全面蚊蝇消杀工作；已补栽树苗2排，累计栽树苗达200余株用于强化周边生态围挡；修水县属于生猪养殖大县，在做好生猪稳产保供工作的同时，为降低对附近住户的影响，下一步继续做好协调协商工作，完成对养殖场50米内另一户居民住房的租赁。	部分属实	已在离养殖场200米以外新挖了一口水井，附近村民已改用新井取水；清理了暂存猪粪，并建立了猪粪处理台账；对场区进行了一次全面的蚊蝇消杀，强化了周边生态围挡（补栽树苗2排，累计约200余株）。继续做好协调协商工作，完成对养殖场50米内另一户居民住房的租赁。	阶段性办结	无

62	D2JX 2021 0505 0055	1、上海庄园路路口常年有货车停放，机动车尾气排放以及道路扬尘导致空气污染；2、该地有两家洗车店，洗车污水路面乱排。	南昌市 南昌县	大气， 水	2021年5月7日下午，南昌县进行了现场核查，从迎宾大道至绿地兰官小区间暂无货车乱停乱放情况，但存在小在路边停放现象，未发现道路产生扬尘问题。同时所反映的全顺洗车行、绿地洗车行均在营业。上述两家店均为一层，店面前存放与洗车作业有关的水桶及高压水枪等，上述两家店经营方式均为敞开式露天洗车，存在洗车污水排放至路面情况。	基本 属实	1. 2021年5月7日下午，银湖管理处有关部门对上述两家洗车店下达了停业整改通知书，当日上述两家洗车店已自行停业，预计5月15日整改到位。同时要求上述两家洗车店在5月12日前拿出污水整改方案，由银湖管理处环保办、银湖城管中队与银湖管理处邓埠村确定可行性，整改后符合要求后方可恢复经营，否则予以关停禁止营业。2. 南昌县交警大队将在该路段停车位范围增设禁止停车标识牌，并将在近期安装自动抓拍视频探头对违章停放车辆进行抓拍。3. 南昌县银湖管理处、南昌县城市管理局银湖城管中队、银湖管理处邓埠村将进一步加大对该区域的日常管理，特别是南昌县交警大队南昌新城交警中队将加强巡查监管频次，做到举一反三、长效常态抓好该区域车辆停放管理工作。	阶段 性办 结	无
63	X2JX 2021 0501 0034	弋阳县南岩镇、旭光乡群众投诉弋阳金矿破坏生态环境问题： 1. 开采至今都是用氰化钠堆浸，液浸提炼黄金，每年用氰化钠近千吨，累计达到1.5万吨之巨，提炼的尾矿未经处理直接堆放在周围空地500米处，尾矿中有大量氰化钠，村前小溪鱼虾基本绝迹，影响居民饮水及生活用水安全，尾矿废水还流入长江，影响长江水质。按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文件，该金矿生产工艺属落后产能，应予淘汰，但该金矿2020年就有自然堆90个堆场，每个用量达6吨多氰化钠，合计氰化钠用量500多吨。2. 采矿20年尾矿堆积成山，非法占用(没有协议或手续)田地1000余亩，堆高近百米，如遇暴雨，极有可能形成泥沙流，造成更大范围污染。3. 金矿不断采深，严重破坏当地水文环境，造成上游“神塘”的地下河断流，村民生活用水困难，农业用水干涸。4. 从2013年起，该矿经营人超出经营范围，大量开采矿区石材，没有办理国土资源手续非法外售，高峰时段每天近万吨。金矿运输石材导致162乡道严重破坏，晴天的时候整条公路都是扬尘，雨天路上的水(含氰化物)流入周边鱼塘，导致大量死鱼。5. 以上情况多次反映，但未得到有效处理。	上饶市 弋阳县	水， 土壤， 生态， 大气	1. 刘家金矿在堆浸工序中使用氰化钠溶液喷淋解析矿石中的金元素，堆浸场建设了防渗漏措施，周边建有截洪沟，氰化钠喷淋液采取闭路循环，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堆浸、喷淋工序完成后，通过破氰工序后产生的尾渣进入堆渣场。堆渣场位于堆浸场东侧，距离约500米，堆渣场周边建有挡土墙及截洪沟，建设了防渗漏措施，配套建设了应急池、监测井及相应设施。堆渣场产生的废水经截洪沟收集进入应急池循环利用不外排。刘家金矿2020年共建有堆浸场15个；2020年氰化钠使用量约200吨。2. 2020年11月江西联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刘家金矿周边地下水、龙山镇上下游地表水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符合相关标准；2021年4月县生态环境局委托江西江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刘家金矿外排废水及周边水质进行检测，检测结果符合相关标准；2021年4月29日县生态环境局又委托江西江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刘家金矿周边的刘家、顾家、田家、陈家组共计5个样本地下水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不含氰化物；2021年5月，县疾控中心对刘家金矿周边五个组地下水进行《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检测，检测结果符合农村分散式饮用水水质标准。3. 刘家金矿堆浸场、堆渣场矿坑废水经多级沉淀后达标排入龙山镇，废水经信江水系后进入鄱阳湖。龙山镇水质检测达标，溪内有野生的鱼虾等水生生物。4. 刘家金矿目前采用破碎—分级—堆浸—活性炭吸附的生产工艺，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该公司没有采用小堆浸工艺，不在淘汰类之列；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该公司属日处理能力152吨的采选项目，且没有采用小氰化液浸工艺，不在淘汰类之列。5. 刘家金矿矿区面积约1100亩；另征用118亩土地作为刘家金矿排土场及新建办公场所使用，该宗地块2016年8月18日经省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由原县国土局牵头组织，南岩镇政府具体负责实施征用。6. 2021年4月县自然资源局委托江西省瑞华土地勘测规划工程有限公司到现场对矿渣堆四至位置进行了测绘，测得该堆渣场占地面积22883.5平方米，合计34.3亩，距离地面最高约52米，经套图核对，堆渣场均为工矿用地。7. 经江西省勘察设计院专家到现场调查，该堆渣场采取了防渗漏措施修建了沉淀池、拦土坝、坡体做防渗层、坡底及周边修建了截排水沟。根据泥石流形成的三个条件：地形条件、水源条件、物源条件，初步判定刘家金矿尾渣堆渣场不易发生泥石流。8. 刘家组原有两处泉眼于2015年起水量逐渐减少，于2017年前后枯竭。9. 距离刘家金矿最近的刘家组村民饮用水源主要是各家自备水井，水井深度一般约10米。经群众反映，在每年冬季枯水期生活用水不足。10. 刘家组现有农田94亩，主要灌溉水源为泉水山塘和方塘塆山塘。方塘塆山塘于2020年10月进行了除险加固工程建设，工程已完工。经群众反映，泉水山塘所蓄水量在枯水年不能满足所承担的灌溉面积需求。经核实，由于刘家组两座山塘存在库容小，所蓄水量在枯水年不能满足所承担的灌溉面积需求；同时居民经济条件改善，生活水平提高，日常用水量增加，在每年冬季枯水期生活用水不足。11. 根据《关于促进机制砂推广应用的意见》，刘家金矿增加了机制砂生产线，并于2018年9月通过了废石综合利用扩建项目立项批复，2018年11月通过了废石综合利用扩建项目环评批复。12. 2019年7-12月机制砂加工产量5.6753万吨，2020年1-6月机制砂加工产量10.3186万吨，2020年7-12月共生产35.8723万吨。根据《关于印发江西省矿业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的通知》中普通建筑石料的基准价为0.9元/吨，县自然资源局分别在2020年8月、2021年4月按0.93元/吨征收148743.27元及333612元。13. 反映的162乡道为南岩镇光辉徐家至旭光乡铁沙街的农村公路(即徐铁线)，现已升级为129县道，是旭光乡、南岩镇宝峰村等进入320国道、到县城的主要公路。刘家金矿生产期间，由于部分运输车辆超限超载，造成该段道路破损，县交通运输局已于2018年12月完成了该路段升级改造；由于该路段交通运输频次高，造成道路运输扬尘问题，对沿线村庄造成较大影响。14. 刘家金矿周边的顾家鱼塘、129县道(原162乡道)沿路鱼塘未发现死鱼现象。15. 群众多次反映过刘家金矿相关问题，相关部门也多次到该企业进行实地调查处理，督促该企业进行对矿区环境进行全面清理、对道路进行硬化、对矿区裸露山体进行植树复绿等整改工作。	部分 属实	1. 在泉水山塘旁通过抽取地下水增加泉水山塘储水量，满足下游34亩田灌溉需求。2. 由县水利局牵头在宝峰村刘家组打深水井，方便村民用水。3. 加大巡查力度，加强公路超限超载治理工作；对刘家金矿运输车辆覆盖防护网，防止扬尘污染。4. 目前刘家金矿已完成以下整改：拆除了机制砂生产线；开展了边坡和场地治理工程；启动了对堆浸氰化尾渣综合利用项目，目前已通过环评批复；对堆场废弃池进行了清理、修复，并加设防渗膜；新增地质环境监测点25个，监测井5眼，标识牌115个；新建挡土墙及护坡1165米，截洪沟775米，400立方沉淀池2个，道路平整及硬化1516米；种植草皮10160平方米，泡桐树、红叶石楠、草籽复绿177亩，道路两边种植花树196棵；覆盖防扬尘绿色防护网58000平方米，生产线周围安装围栏防护网213米并在生产线上安装除尘设备。	阶段 性办 结	无
64	X2JX 2021 0501 0009	吉安市吉水县枫江镇下花园村王某根于2012年伙同时任花园村书记、主任将南塘几十亩良田挖成了三个水库，王某根门口和王某芽左右良田都被黄土淹没，每年积累的水发出恶臭。	吉安 市吉 水县	水	1. 该2口山塘是2012年4月该村村民王某根与下花园村委会签订养鱼合同开挖的，开挖的2口山塘总面积为26.98亩，经套合“二调”土地利用现状图，王某根承包的2口山塘开挖前地类均为一般草地，非良田。2. 王某根门口和王某芽左右良田都被黄土淹没问题属实，2021年5月2日枫江镇下花园村已对该耕地进行了翻耕。另在王某根，王某芽耕地旁发现另一处荒田，因地势偏低，下大雨时有积水，平时未见积水，未发现水体恶臭。现下花园村委会已对该块荒田进行翻耕，并开挖好排灌沟渠。	部分 属实	1. 枫江镇政府责令下花园村在2021年5月2日之前将该块被掩埋的农田进行整改并恢复耕种，现已恢复耕种。2. 枫江镇下花园村委会现已对该地势偏低的荒田进行翻耕，并开挖好排灌沟渠。	已办 结	无

65	X2JX 2021 0505 0031	萍乡市湘东区峡山口街新建社区的居民反映前期由于农贸市场菜农对住户造成的噪音问题反映后，政府采取措施让菜农搬迁出了原来的居民区。但是菜农又搬迁到峡山口街道办事处往大江边方向100米处（湘韵宾馆正对面），菜农租的房子三面全是居民住宅，自搬迁过来后，每日凌晨2:30左右开始菜农的吆喝声、下货、装货时汽车、三轮车马达的巨大轰鸣声吵闹至5:30左右，影响周边居民休息。两边群众反复投诉，菜农搬来搬去反复扰民，政府未能真正解决问题。	萍乡市湘东区	噪音	与第三批编号D2JX202104100003、第二十四批编号X2JX202104300057为重复件。2021年5月7日，湘东区进行了调查核查。4月14日、5月7日湘东区人民政府进行了回复，并要求在5月15日前限期整改到位。在5月15日前的过渡期间，湘东区峡山口街、湘东区域管局、湘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人员在凌晨2-5点对鹏泰巷批发店铺交易进行了监管，该批发点9户商户中有7户已于4月25日按要求停止蔬菜批发业务，仅零售；1家搬迁至峡山口新街农贸市场，与人合租；1家由于正在寻租新的店铺，暂时搬迁至峡山口街道办事处往大江边方向100米处（湘韵宾馆正对面）自己家中。由于搬迁至峡山口街道办事处往大江边方向100米处的业主仍旧从事蔬菜批发，交易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仍然对附近居民生活造成影响。	部分属实	1.限期择址搬迁。因蔬菜批发零售系居民自发形成的蔬菜批发临时交易点，承担全区部分蔬菜供应，客观上方便了周边群众。为保障民生，联合调查组要求商户于2021年5月15日前自行搬离，并已帮助协调新的临时过渡点。2.加强搬迁过渡期间监管，由湘东区峡山口街、湘东区域管局、湘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批发店铺交易时间段的监督管理，消除噪声扰民。	阶段性办结	无
66	D2JX 2021 0505 0043	江西恒湖农场住宅小区25栋旁边低压变压器产生噪声污染。	南昌市新建区	噪音	2021年5月6日经新建区现场调查，确实可听到变压器发出的嗡嗡声响，经新建区环保监测站工作人员现场检测，现场及三楼住户室内噪音均未超标，5月7日南昌市新建生态环境监测站高频噪声检测报告显示高频噪音未超标，但存在低频噪音。	基本属实	恒湖农场工作人员在低压变压器四周安装隔音板，减少噪声对居民的污染，同时也提高了安全的防护，让居民生活在安静、安全的环境中。于7月31日前完成整改。	已办结	无
67	X2JX 2021 0505 0001	赣州市兴国县江背镇寨联村长冈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地，在江西湘江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区内）附近永安采石场违规开采，环境污染、安全风险导致村民投诉不断，政府未进行处理。2019年采石场矿经营手续到期，政府以不再为其续办手续为名要求村民不要继续上访，2020年本该关闭的采石场又续办了手续继续开采，其2个采矿点距离兰坪组不足100米，拦坝截流洗矿影响周边村饮用水安全和农田灌溉耕种，村内水井因为采矿污染地下水而浑浊且时常干涸，该采石场在采矿时爆破造成房屋受损，山体也出现塌方风险，爆破噪声和粉尘污染影响百姓生活。	赣州市兴国县	水，其他污染，噪音，大气	兴国县现场调查核实。反映的兴国县永安采石场，位于兴国县江背镇果源村。1.经查，永安采石场距离兴国县长冈水库一级保护区直线距离约有8公里，采石场范围区域不在长冈水库一、二级水源保护地范围内，也不在江西湘江国家湿地公园范围内。2.该采石场手续证照齐全，为合法企业，目前因生产扩建要求正在治理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完成后再进行“三同时”建设，企业尚未进入生产状态，现场检查未发现明显环境污染现象。3.该采石场原矿权于2020年9月22日到期，企业于2020年9月18日提出采矿权延续申请，同时变更生产规模。经审查，申请符合行政许可受理条件予以受理。于2020年9月19日重新核发了采矿许可，有效期至2029年4月23日。经走访周边村民，未反映有“政府以不再为其续办手续为名要求村民不要继续上访”此事一说。4.未发现矿区内有拦坝截流情况；对矿区周边进行走访调查，发现周边农户通过打井、集中供水或引山泉水解决了饮用水问题，未发现水源污染情况，现场查看水质清澈，水量可满足村民日常饮用，经询问当地村民均无反映生产生活用水受影响情况，农田灌溉耕种正常也不存在农田被污染情况。5.矿区内未发现存在2个采矿点，且一个采石场存在2个以上采矿点不合理也不符合规范要求。但石场边界外围300米范围内有5幢民房，最近的一幢约90米，其次是约180米，为保障爆破安全，该石场采用凹陷开采方式，按《爆破安全规程》凹陷开采安全距离200米可满足安全生产要求。为此，企业对靠近90米民房一侧矿区已实施停采多年，另对靠近180米民房一侧从矿区边界向内缩进30米设置为禁采区，安全距离也可达规范要求。6.该石场无夜间实施爆破的行为，爆破作业采用了深孔多段爆破，据走访周边村民，反映爆破时一般噪音不大，但会造成房屋窗户玻璃震动，未发现房屋受损现象；当前，采石场正在进行终了边坡治理及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工程目的就是保证山体稳定，防止地质灾害发生。	部分属实	1.向企业出具审批意见，要求企业治理好当前的地质灾害隐患后才能开展基建，落实安全设施“三同时”建设，在此期间不允许企业以建代采，需经“三同时”建设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安全生产许可，并严格执行《矿山安全条例》及《爆破安全规程》有关规定。2.督促企业尽快做好水资源论证，依法办理取水许可。3.曾于2021年4月7日下达了限期履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义务的督办函，责成企业对采石场西面复绿不到位区域及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生态修复与地质环境治理，对矿区东面边界边坡及台阶进行生态修复，于2021年6月1日前修复治理到位。4.督促企业对进矿道路增加洒水频次和清扫力度，防止运输车辆造成扬尘污染；同时完善生产区低洼排水系统，对易积水区域清理整治，保持场面整洁有序。	阶段性办结	无
68	D2JX 2021 0505 0028	1、袁梅米粉厂因环保问题五年来一直被各级环保部门检查（举报人认为该作坊已做过环评报表、且污水检测合格，但环保部门要求举报人安装几十万的污水处理设备）；2、举报人认为全区所有的小作坊都无环保设施（一两百家），但从未被检查过环保问题，要求环保部门执法时一视同仁。	宜春市袁州区	其他污染	1.袁州生态环境局5月5日对袁梅米粉厂外排水取样检测，检测结果显示总磷超标0.8倍。袁州生态环境局要求其建设相关污水处理设施，确保生产废水能够达到一级排放标准，并未要求该加工厂安装几十万的污水处理设备。2.经调查，除南庙镇袁梅米粉厂外，袁州区共有11家米面加工小作坊。除不糊场面条加工厂在工业建筑内生产外，其余均为在民房内生产的小作坊，不在工业建筑内。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要求，该类项目均属豁免环评审批手续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用于菜地浇灌或经化粪池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部分属实	1.袁州生态环境局责令袁梅村食品加工厂建设污水处理设施，确保生产废水达标排放。2.因袁州区米面作坊大多数为家庭式小作坊，充分考虑民生问题，袁州区将进一步分析研判，切实根据各小作坊排污量、用水量等实际情况，因地制宜采取切实可行的治理措施，最大限度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阶段性办结	无



69	X2JX 2021 0505 0025	1、反映2020年10月底、2020年12月1日、2020年12月25日、2021年1月6日、2021年1月11日新珠村村民廖某贵、刘某伦等人在未办理相关砍伐手续、未征得林权所有人的同意下，对大余县南安镇新珠村龙泉坑组40亩退耕还林林地进行肆意砍伐，严重破坏了当地的生态环境。	赣州市大余县	生态	大余县现场调查核实。大余县南安镇新珠村龙泉坑组退耕还林地块，共被采伐林木面积15.0亩，其中，退耕还林地块4.5亩，荒地（不纳入限额采伐）面积10.5亩。采伐退耕还林林木蓄积为7.087立方米，采伐荒地林木蓄积5.786立方米。经了解，该投诉主要因土地权属不清晰引起，已对当事人进行调处。	部分属实	相关部门做好调处工作，及时处理已经砍伐的木材，对造成本次事件的行为进行依法依规处理，并要求按照退耕还林条例进行补植。	已办结	无
70	X2JX 2021 0505 0018	反映在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玉岸路经常能闻到刺鼻的油漆味。	南昌市南昌县	大气	5月6日，南昌县进行了核实。经排查，玉岸路上有两家企业存在喷（刷）漆工艺：1.位于玉岸路288号的南昌市宏源集成房屋有限公司已投产，执法人员到达现场时该公司未生产，但场地内有已开盖的油漆桶、滚刷和刷漆痕迹，现场能闻到油漆气味。该公司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无任何污染物治理设施。2.位于玉岸路288号的南昌穗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已投产，执法人员到达现场时该公司正在生产，但未进行喷漆作业，场地内有已开盖的油漆桶和喷漆痕迹，现场能闻到油漆气味。该公司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排污许可证，无任何污染物治理设施。	基本属实	南昌市南昌生态环境局于2021年5月7日对南昌市宏源集成房屋有限公司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该企业立即停止集成活动板房维修，终止违法排污行为。对南昌穗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该企业立即停止并盖制造生产，终止违法排污行为。同时发函至小蓝经开区环规局和国网南昌县供电公司，要求立即切断该两家企业的生产电源，取缔关停该两家“小散乱污”企业。小蓝经开区经发局、金湖管理处和南昌市南昌生态环境局后续将继续对玉岸路周边进行巡查，如发现有违法违规企业，将依法依规处理。	阶段性办结	无
71	X2JX 2021 0505 0002	宜春市袁州区西村镇几十家砂石厂非法手续开采砂石，在西村镇及附近乡镇的山上挖山毁林，破坏自然森林资源。	宜春市袁州区	生态	1.经调查，西村镇现有16家制砂厂，制砂所需原材料均为外购而来，调查中未发现企业有非法挖砂行为。挖山毁林多是由当地村民所为，村民将非法采挖的沙土出售给砂石厂。2.经调查16家企业中，3家企业存在非法占用林地还未处理，13家企业未编制水土保持方案，15家企业存在违法用地情况，15家企业存在厂区扬尘较大或原料库和成品堆场部分未封闭或未通过环保竣工验收等环保问题。	部分属实	1.西村镇政府已督促相关责任人对已破坏的林地复绿治理。2.袁州区林业局将组织技术人员对3家非法占用林地的企业的违法使用林地行为进行调查、取证，并处作出处理。3.袁州区水利局已督促西村镇抓好企业在补办用地等手续后补办水保相关手续工作。4.宜春市自然资源局袁州分局正在对相关企业违法用地情况进行立案处理。5.宜春市袁州区生态环境局正在对上述企业存在的环保问题做进一步调查核实，后期根据调查核实结果制定针对性整改措施。	阶段性办结	
72	X2JX 2021 0505 0024	南昌市西龙实业有限公司没有排污许可证，晚上排放有刺激性气味的废气。	南昌市新建区	大气	2021年5月6日下午，湾里管理局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企业建设项目办理了环评审批和验收手续，办理了排污许可证，现场正常生产，厂区大门及厂区内未闻到异味，热镀锌工序车间内未闻到有明显刺激性的气味。热镀锌车间产生的酸洗废气酸洗过程中产生的盐酸雾通过酸洗房侧槽抽风口及收集管道经三级填料吸收塔处理，以水循环、分级吸收处理后，尾气经15米高排气筒排放，经对吸收塔循环液测试，符合有关技术标准；热镀锌烟气通过风机将烟气抽入集气罩，经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尾气经15米高烟囱排放，设施运行正常，未见异常情况。同时，在检查机加工车间时，发现车间内6个点位正在电焊作业，未使用旱烟净化装置将烟尘吸入经过吸气臂到达焊接烟雾过滤器设备内收集处理，焊接废气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部分属实	现场立即督促企业进行整改。企业立行立改，已使用旱烟净化装置。针对未按要求使用旱烟净化装置将依法立案处理。	已办结	无

73	X2JX 2021 0505 0033	广信区清水乡双溪村钟潭小组桥头基本农田被填渣土多年，面积有五六亩。近两天因其它农田被举报填土，乡村两级为了应付上级督察，将其其它农田的渣土转移到钟潭小组，导致村民门前的农田变成了小山包，尘土满天飞，严重影响了周边居民的正常生活。强烈要求清理农田渣土，复耕种植。	上饶市广信区	生态	2021年5月6日，广信区进行了调查核实。1.反映的地块实为原上饶市花千谷农业观光旅游有限公司停车场，该停车场是由花千谷公司2016年租用，每年付租金，后因公司经营不善，租金付到2019年止，该停车场也逐步荒废，沦为村民停车、堆放废砂石、水泥管等杂物的场所。该地块土地性质为耕地，实际面积7亩左右，涉及清水乡双溪村吴某等6户群众。上饶市花千谷农业观光旅游有限公司与涉及农户签订了租赁协议。根据合同约定，花千谷公司须在每年12月30日前支付下一年租金，逾期未付清下一年租金，视为该公司自动终止合同，由原农户自行复耕。2020年，花千谷公司未付租金，按照合同约定，该公司与农户的协议已经终止，应该由原农户自行复耕。因群众未自行复耕，导致该停车场形成目前现状。2.广信区清水乡双溪村村委会安排人员对2013年建设灵山大道时配套使用的弃土场进行复耕整改。因原弃土场作为临时停车场有大量砂石需要清理，施工人员暂时将这些砂石堆放在中潭组原花千谷公司租用的临时停车场内，计划与停车场内原有废砂石一并清理。车辆在运输砂石的过程中有少量扬尘现象存在。	部分属实	1.广信区清水乡政府和双溪村村委会已逐户通知原花千谷公司停车场涉及的农户自行复耕到位。2.广信区清水乡政府已经督促双溪村村委会和相关人员将目前堆放在原花千谷公司停车场内的废砂石、渣土等进行清理。同时，加强日常运输管理，减少扬尘影响。	阶段性办结	无
74	X2JX 2021 0505 0003	南昌恒安金属表面防腐处理有限公司排放酸性废水到厂外，还经常排放刺激性气体，周边水稻不能正常生长。	南昌市进贤县	水， 大气	南昌恒安金属表面防腐处理有限公司处于半停产状态。该公司内有两个项目，分别为“热镀项目”和“铁附件加工”，主要产品为表面热镀锌和机械加工。热镀锌项目未生产，铁附件项目在生。该公司热镀项目和铁附件项目均办理了环评审批和验收手续。锌烟收集装置二套（工艺是水喷淋），酸雾吸收塔二套。加热炉废气通过布袋除尘处理后经24米高烟囱高空排放，酸洗工序盐酸雾通过侧吸式集气装置+碱液中和处理后15米排气筒高空排放，镀锌工序废气通过侧吸式集气罩收集到水喷淋吸收塔净化后经15米排气筒高空排放。焊接废气通过收集经一体化焊接处理器处理后15米高排气筒排放。废水处理建有污水处理站，生产废水处理能力为100吨/天，生活废水处理能力为300吨/天。固体废物暂存库3个，其中危险废物仓库40平方米，一般固废污泥外售、危险废物、锌灰、锌渣外售（由有资质单位收购）。废酸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该公司生产废水及生活废水不外排，厂内无外排口，3月份生态环境部门对该企业进行了监督性监测，监测结果未发现超标的情况。厂区周边未发现刺激性气味。	部分属实	督促该公司负责人加强日常管理，污染防治设施运行责任落实到人，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75	X2JX 2021 0505 0011	赣州市龙南市桃江乡水西坝大通行五金电镀有限公司存在废气乱排问题，影响周边居民环境。	赣州市龙南县	大气	5月7日，龙南市现场调查核实。反映的龙南县大通行五金电镀有限公司位于龙南市桃江乡水西坝。经查，该公司镀锌生产线处于生产状态，其他生产线未生产，污染防治设施、自动监控设备设施均在运行，但该公司废气处理设施喷淋塔排气筒未达到最低允许高度15米。	部分属实	对龙南县大通行五金电镀有限公司下达了《整改通知》。	阶段性办结	无
76	X2JX 2021 0505 0028	吉安市永新县里田镇违法建了一家搅拌站，搅拌站非法经营5-6年。 1.搅拌站投产后污水直接排入周边水沟，在现场可以看到污水排放的痕迹，影响村民吃水用水的问题。 2.搅拌站是以碎石、沙子、水泥为主要的生产原材料的露天生产企业，搅拌站扬尘污染严重。 3.属于无证无照经营，现场废弃物和污水乱排放，执法检查的时候就采取暂停营业的手段。	吉安市永新县	水， 土壤， 大气	澧田镇志平搅拌站于2015年租用废弃的加油站地块，建设搅拌站进行经营，主要从事水泥混凝土制造，销售给周边群众建房和部分乡村道路项目使用。该搅拌站未办理环评等手续，场地未硬化，现场废水排放处理方式较为简单，污染治理设施不完善，生产时会产生扬尘污染，废水未有效处置会造成水土污染等问题。	基本属实	永新县人民政府下达了对澧田镇志平搅拌站实施断电关停的批复，5月6日，由永新县工信局、县生态环境局、澧田镇人民政府组成的县工作组进驻搅拌站现场联合执法，责令澧田镇志平搅拌站立即停止生产，拆除设备恢复原貌，于5月8日全面完成了对该站“两断三清”工作。目前原厂址地块已复土，正准备复绿。	已办结	无

77	X2JX 2021 0505 0017	南昌市南昌县岗上镇赣江大堤赣东管理站约50米旁有一日产万吨的水洗砾石场，该场直接抽赣江水洗石，之后将废水、泥水再次排入赣江（信访人称含重金属），污水影响下游取水水质安全。在督察期间该厂已停工并用篷布覆盖，但担心之后会再次生产。	南昌 南昌县	水	与第24批编号X2JX202104300040、第26批编号D2JX202105020007、第28批X2JX202105040026，为重复印件。2021年5月2日，南昌县进行了现场核查。因采区开采到期未批复，该砂场自2020年12月底停产至今，不存在督察组来了后立马停止了作业的情况。现场核查时该砂场无装卸、拖运砂石在内的生产经营行为，核查发现该砂场有1套筛分水洗设备，堆场砂石未全面覆盖，未配套冲洗平台，走访周边居民了解原生产时确会外带泥水产生运输扬尘。2021年5月3日南昌县冈上镇政府会同南昌县水利局再次到现场，现场筛分水洗设备正在拆除中；正在对路面硬化；堆场砂石已全面覆盖完毕。2021年5月6日，南昌县冈上镇政府再次到现场，现场筛分水洗设备已拆除完毕；正在对路面硬化，进出口路面已硬化完，后续要求其在恢复生产之前必须要硬化地面，配套冲洗平台，增设雾炮机防尘抑尘设施；堆场砂石已全面覆盖完毕，5月6日起对破损的防尘网进行更换。	部分 属实	根据现场核查情况，南昌县冈上镇政府、南昌县水利局要求该砂场立即按照整改措施进行整改。要求其在恢复生产之前必须要硬化地面，按照要求配套建设冲洗平台，增设雾炮机防尘抑尘设施。该砂场已于5月3日采取整改措施，自行拆除筛分水洗设备，对砂场地面进行硬化，堆场砂石全面覆盖，预计5月20日完成整改。该企业还在整改中。	阶段 性办 结	无
78	D2JX 2021 0505 0021	1、在民和镇从进贤县城往下埠镇的路上唯一的红绿灯附近有家洪富集团，制肠衣的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到1公里不到的幸福港河里（排污口在红绿灯附近两百米左右的沟里，该集团与排污口分别在红绿灯两侧）；2、使用煤炭作燃料烧锅炉，产生煤灰；3、该公司为了扩建厂房、填湖造房，填掉了公司正对面的太平岭水库三分之二面积，影响灌溉用水。	南昌 进贤县	水， 大气， 土壤， 生态	与第14批编号D2JX202104200044为重复印件。5月6日上午，进贤县进行了现场调查，检查时该公司正常生产。1. 废水问题：该公司产生废水环节是刮肠浸洗废水，该股废水已采用厌氧+SBR处理，后经污水排入口接入医科园污水处理管网，信访件所述红绿灯200米附近排污口系该公司与医科园污水管网对接口。现场未发现污水直排到幸福港河里。2. 锅炉问题：该公司有4t/h蒸汽锅炉一套，检查时现场堆放的燃料为生物质颗粒；1t/h燃油（气）锅炉一套，现场检查时使用燃料为天然气。锅炉废气（生物质锅炉）采用水膜除尘设施处理后经35米高烟囱外排。3. 水库问题：信访事项所述太平岭水库系一般山塘，属高岭村委会太平岭村小组，不是水库，面积约4亩，最大水深约4米。因进贤县重大重点项目屠宰场标准化建设需要，政府对山塘附近地块进行招投标，于2015年11月25日挂牌成交，摘牌单位为进贤县洪富食品有限公司，洪富肠衣厂为该公司股东。该选址意见已经进贤经开区项目推进工作调度会研究原则同意。因项目需要，对山塘上游土地平整和太平岭山塘整形护坡、清淤、扩容。造成太平岭山塘上游渠道堵塞，阻断水塘外部水系汇集，影响水塘蓄水和农田灌溉。现场土地已平整，未见扩建厂房及造房情况，在山塘拉直整形中，有填补山塘现象。进贤县自然资源局已委托有测量资质的单位进行地形地貌比照，预计5月13日 outcomes。	基本 属实	1. 2021年4月22日已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江西洪富肠衣集团生产废气、废水进行检测，预计2021年5月15日出检测结果，待检测结果出来将依法依规进行处理。2. 进贤县民和镇拟建排灌站解决农田灌溉问题，预计2021年10月30日前完成。排灌站建设完成之前会根据实际情况调配抽水机抽水用于下游农田灌溉。3. 对水库整形造成灌溉问题，江西洪富肠衣集团于2018年6月29日向太平岭村小组支付补偿款9万元，2021年4月13日向高岭村委会支付补偿款9万元。4. 进贤县自然资源局已委托有测量资质的单位进行地形地貌比照，预计5月13日出结果，将根据结果依法处理。	阶段 性办 结	无
79	X2JX 2021 0505 0027	反映小蓝开发区银湖管理处有一处钢管、垃圾乱堆放，晚上工程车辆进出噪音大，严重影响居民的正常生活。	南昌 经济技 术开发 区	噪 音， 土壤	2021年5月7日，南昌县进行了现场核查，该厂区内生活垃圾未及时清理，正在进行地面平整加高，平整过程中工程车辆可能会产生噪声，无夜间作业。	基本 属实	已督促企业5月12日前清理厂区内生活垃圾，规范厂区内钢管、木材堆存堆放；针对厂区内地面平整过程中工程车辆产生的噪音问题，要求企业禁止夜间作业，防止噪音扰民。	已办 结	无
80	X2JX 2021 0505 0013	宜春市上高县四方水泥砖厂离村庄距离过近，生产时排出废气污染环境，并且影响周边农田。每次都是举报了停一下，之后再次生产，污染依旧。	宜春 市上 高县	大气	经调查，上高县四方水泥砖厂未生产，砖厂附近耕地农作物未见异常。检查发现，该厂生产车间未作全封闭，也未配套建设相关污染防治设施，部分原料及产品露天堆放，不排除在生产经营期间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经现场勘测，离该厂最近的长山村曾家组村民房屋直线距离约为300米，离最近的农田直线距离约为70米。经走访询问，承包该厂附近耕地的村民杜某表示，自2020年种植水稻以来，未发现农田受到周边企业废气污染。	部分 属实	上高县人民政府拟对上高县四方水泥砖厂下发文件进行关闭。	阶段 性办 结	无
81	D2JX 2021 0505 0036	嘉鹰湖畔居东区的时鲜厨艺坊往小区下水道排烟，油烟从井盖冒出来，产生刺激性臭味与大量蚊虫蟑螂老鼠，影响居民生活。	鹰潭 市月 湖区	大气	1. 该店已安装油烟净化器，且正常使用，建立了油烟清洗台帐；2. 油烟排放朝地下排入城市雨污水管，气味来源于小区与城市雨污水管连接处。3. 在小区下水道附近，会出现蚊虫蟑螂老鼠，	部分 属实	1. 2020年5月20日市城管局曾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店进行油烟技术检测，检测结果显示合格。2021年5月7日，市城管局再次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店进行油烟检测，结果显示达标。2. 下一步，在小区与主干道连接总管道上安装止回装置，阻止油烟进入小区管道；3. 针对蚊虫蟑螂老鼠，小区物业会根据周边环境、季节等情况，进行整改。4. 执法人员将继续定期巡查，督促商家定时清洗、维护油烟净化设施。	已办 结	无

82	D2JX 2021 0505 0024	举报人对D2JX202105030008内容进行补充，原投诉为“竹江、寮塘乡政府搞一刀切，把小猪场关闭（如背田小山塘家庭养殖场，以各种不合理的理由：比如不环保、在禁养区内，其实是合格的），只保留了一座大猪场（武功山农业开发公司）”。寮塘乡称举报人的沼气池没有报批，举报人认为是自己出资建设的沼气池，不需要经过政府报批，且举报人曾找过当地政府，当地推脱不给办理手续，不应当以该理由不让其正常养殖。	吉安 市安 福县	水	1.2017年根据《安福县畜禽养殖“三区”规划管理方案》和《安福县规范生猪养殖管理暨污染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文件要求，对全县在禁养区或环保设施不全且整改不到位的养猪场进行关停；对在可养区且经过县规范生猪养殖管理暨污染专项整治领导小组环评验收合格的养猪场给予保留。竹江乡政府和寮塘乡政府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执行此项工作。被关停的养猪场中有年出栏上万吨的，也有年出栏几十头的，不存在投诉件中所说“搞一刀切，把小猪场关闭”。2.对于投诉件提到的背田小山塘家庭养殖场和武功山农业开发公司的相关情况：江西武功山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濠潭养殖场采用干清粪和种养结合模式，建有15000立方米厌氧发酵池和12000立方米沼液沼渣贮存池等环保设施，有1000多亩药材和速生高脂松林的消纳基地。办理了环评手续，并经过了环评验收予以保留；背田小山塘家庭养殖场位于竹江乡的竹李村和寮塘乡濠潭村交界处，距山塘水面不足一米，在2018年因整治不到位，无相关手续，无任何环保设施、粪污直排到水体而关停，不存在以各种不合理的理由而关闭。3.经寮塘乡核实，从未收到信访人农业设施用地报批手续。不存在以各种推脱理由不给办理手续。	不属 实	通过各种媒介加大对国家畜禽养殖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的宣传力度。	已办 结	无
83	D2JX 2021 0505 0023	润丰砖厂毁坏林地，乱采乱挖，排出刺鼻气体，运输车压坏公路并造成扬尘。	宜春 市丰 城市	生 态， 大 气	1.经丰城市自然资源局核实，润丰建材未办理采矿许可证擅自开采页岩。经丰城市林业局核实，润丰建材总占地面积53.94亩，均属一般商品林，其中已办理林地报批手续面积30亩；未办理林地手续搭建钢棚及附房改变林地用途面积约9.5亩；违法采伐杂灌、局部杉木面积14.44亩。 2.反映“运输车压坏公路并造成扬尘”实指丰城市至樟树市的X815县道，经现场调查，X815县道丽村段存在多处路面损坏，影响行车，现场未发现明显扬尘。5月8日，宜春市丰城生态环境局对润丰建材废气总排口进行采样监测，结果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达标，因润丰建材监测平台不稳固存在安全风险，未能开展颗粒物监测。现场未闻到明显刺鼻气味。	部 分 属 实	1.针对“润丰建材乱采乱挖”问题，丰城市自然资源局已对润丰建材未办理采矿许可证擅自开采页岩行为下达了《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并立案查处，同时责令润丰建材对违法开采区域进行平整。2.针对“润丰建材毁坏林地”问题，丰城市林业局已对润丰建材未办理林地手续搭建钢棚及附房改变林地用途面积约9.5亩立案查处并责令补办林地使用手续；对润丰建材违法采伐杂灌、局部杉木面积14.44亩进行复绿。3.针对“丰城市至樟树市的X815县道丽村段存在多处路面损坏，影响行车”问题，丰城市交通运输局协助丰城市丽村镇尽快逐处修缮，恢复路面状况。4.针对“润丰建材监测平台不稳固存在安全风险，未能开展颗粒物监测”问题，丰城市工信局督促润丰建材维修稳固监测平台。	阶 段 性 办 结	无
84	D2JX 2021 0505 0022	1.国化化工有限公司每天排放有害气体；2.金溪县不法分子在工业园区潭湖路戴家村对面金盈金属有限公司（现名为水晶片乳胶漆生产厂）厂区内填埋危废。	抚州 市金 溪县	大 气， 土 壤	1.经调查，江西国化实业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废气收集预处理，再经过UV光解+活性炭吸附+8%NaOH碱吸附+水喷淋处理，处理后通过30m排气筒排放，废气总排口安装了在线监测。调阅在线监测数据，未发现异常。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废气收集不完善，厂区内还有异味。2.2021年4月22日，县工业园区管委会请控机对江西金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金盈金属有限公司）厂区内，疑似填埋固体废物地块进行开挖，发现有填埋的固体废物，县生态环境立即将该线索移送公安部门，公安机关侦查发现，该厂区内填埋固体废物系嫌疑人邹某等人所为，公安刑侦工作人员带铲车司机等人对填埋现场进行了指认，明确该厂区内的填埋点。在知行道合（江西）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专家的现场指导下，2021年4月22日至2021年5月3日，金盈金属有限公司厂区内填埋的固体废物基本清理完毕，使用吨袋和吨桶包装暂时存放在闲置厂房内，等待鉴定结论，依法处置。	基 本 属 实	1.委托南昌市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专家针对江西国化实业有限公司无组织废气收集不完善问题进行现场勘察，并制定具体整改方案。下一步，县生态环境局将责令该公司严格按照整改方案逐一落实。2021年4月28日22时，县生态环境局委托第三方，对该公司有组织和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进行了突击检测，待检测结果出来后，根据检测结果依法处理。2.2021年4月22日，县生态环境局将非法处置危险废物线索移交县公安局开展立案调查，目前已对犯罪嫌疑人邹某依法进行了刑拘，案件正在办理；县纪委、监委也已介入该案进行调查。挖出的固体废物由进行安全存放，江西求实司法鉴定中心已取样品开展鉴定，金溪县将根据鉴定报告结论依法依规处置。	阶 段 性 办 结	无
85	D2JX 2021 0505 0016	变电站离钨山镇屠宰场住宅楼卧室只有五米，举报人称产生辐射影响居民身体健康。	新余 市分 宜县	辐 射	1.经现场查看，钨山镇屠宰场住宅楼卧室与松山变电站围墙直线距离为14米，与主设备的直线距离在30米以上。2.该变电站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时，周边及线路敏感点（钨山镇定点屠宰场大门口）监测出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场强度，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中公众暴露控制限值要求。电磁环境检测结果满足环保标准要求。3.2021年5月8日，国网新余供电公司委托第三方有资质检测机构对松山变电站四周及一处电磁环境敏感点进行了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监测。现场监测的敏感目标（分宜县钨山镇定点屠宰场，敏感用户原居住点）及变电站四周站界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场强度均小于《电磁环境控制限值》中公众暴露控制限值。电磁环境检测结果满足环保标准要求。	部 分 属 实	加强变电站日常巡查监管，确保不影响周边居民身体健康。	已办 结	无

86	D2JX 2021 0505 0046	育永公路（音）上，装砂大货车运输导致路面坑洼不平，扬尘污染严重。	吉安市 吉安县	大气	经走访询问并召集相关村委干部群众代表了解情况，在永阳镇龙虎村委会欧田自然村旁有一砂场，运砂车辆较多，存在超限超载现象，导致裴指公路永阳至指阳段路面多处破坏严重，特别是近年水灾严重也对部分路段有所损毁，晴天运输车辆经过该路段时存在扬尘污染问题。	基本 属实	1.县交通运输局年初已经安排了81万元资金对该路段进行维修。2.今年县政府已把该路段的升级改造列入今年县重点工程，2021年完成前期工作（地质勘查、工作、勘查、设计、征地等），2022年开工建设。3.县交通运输局将组织执法人员加大对该路段的巡查力度，重点查处车辆超载超限、运砂车辆沙石扬撒等违法行为。4.由永阳镇政府安排清洁员对路面的清扫，安排洒水车在晴天对扬尘严重路段进行洒水作业。	阶段 性办 结	无
87	D2JX 2021 0505 0011	祥发砖厂、大众砖厂占用砖厂旁边的林地取土，扬尘污染严重。	吉安市 井冈山市	生态， 大气	1.井冈山祥发新型建材厂在2018年2月11日，接受原泰和县森林公安处罚后，一直未办理林地审批手续。经长坪林场调查设计队的现场勘察、测量，违法侵占林地面积为3.9984公顷（59.976亩），2.大众页岩机砖厂占用林地面积为2.1366公顷，办理了长期使用林地手续面积0.8公顷，违法超面积占用1.3366公顷；其中厂房及硬化面积1.2357公顷。3.经调查两家砖厂原料堆场，有部份废渣砖渣，有部份自周边工地外运。但经长坪林场调查设计队对厂区周边环境调查，有新鲜取土痕迹。另两家企业原料破碎筛分车间未见除尘喷淋设施，地上粉尘较厚。	属实	1.2020年12月9日、12月23日，井冈山市林业局先后对两家砖厂下达了《催办通知》和《责令停产通知书》，市林业局多次会同相关部门督查责令其停工停产，目前违法征占用林地已由井冈山市林业局移送公安局森林分局立案侦查。2.责令两家企业对原料破碎筛分车间进行整改，建设好相关喷淋除尘治理设施。	阶段 性办 结	
88	D2JX 2021 0505 0010	九江瑞昌亚东水泥有限公司卫生防护距离不满足环保要求，离居民区、码头镇小学、614医院不足500米，灰尘很大，气味难闻。举报人称该水泥厂要扩建增加危废处置项目，离长江很近，且该项目未公示告知居民，举报人认为增加该项目后会对周边居民生活环境造成更大破坏。	九江市 瑞昌市	大气， 其他 污染	1.2019年4月8日至12月11日，江西亚东水泥有限公司两次聘请第三方测绘公司对其3#、4#线窑尾以及生活垃圾库房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进行测量，测量报告显示，该项目距离码头小学595.9米（原码头中学），港尾居民点787.5米，2020年5月瑞昌市政府委托测绘公司再次对该公司半径500m范围内敏感点进行测量，其敏感点示意图显示：该项目距离六二一四医院890米。2.江西亚东水泥有限公司1至6号水泥熟料生产线建有布袋除尘器、湿法脱硫、干法脱硫及脱硝等污染防治设施，安装了自动在线监控设施，并与省、市、县三级生态环境部门联网，24小时在线监测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排放浓度。经调阅日常监督性监测报告、第三方公司检测报告和自动在线监控数据，该公司废气排放的各类污染物因子浓度均达到国家排放标准，也未闻到难闻气味。3.处置危废项目距长江直线距离约600米，该项目属于环境治理行业，不在《关于发布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的通知》等文件规定的负面清单范围内。处置危废项目于2019年10月9日在瑞昌市人民政府官网进行了公示，2019年12月11日（九江日报第16757期）和2019年12月12日（九江日报第16758期）在九江日报分别进行了两次公示，并在瑞昌市码头镇港尾社区宣传栏、码头镇亚东大道九江星河公司门口进行了张贴公示。江西省固体废物管理中心于2021年4月13日在处置危废项目现场召开了项目竣工专家评审会，已通过专家技术评估，现场检查时该项目未生产。	部分 属实	处置危废项目属于环境治理行业，不在相关文件所限制的负面清单范围内。瑞昌生态环境局将加大对江西亚东水泥有限公司和处置危废项目执法力度，要求其在生产过程中继续对污染防治设施和在线监控设施加强维护和管理，确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在线数据正常上传。	已办 结	无
89	D2JX 2021 0505 0050	村支书在测江村后山上挖土取砂，砂厂位于铁路旁龙万公路边，夜间运输产生噪音及扬尘。	宜春市 高安市	噪音， 大气， 生态	经调查，龙潭镇万善村况某标、况某青在万善侧岗村后山挖土取砂未得到任何部门批准，属无证采矿违法行为。反映的采砂厂实为高安市鹤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该厂区内雨污分流不彻底，部分产品露天堆放无遮盖；进场道路未硬化，厂区进出口未安装车辆冲洗平台；未进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车辆在夜间运输时会有噪声扰民现象。	基本 属实	1.针对无证采矿违法行为，高安市自然资源局已下发了《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立即停止挖土取砂，恢复土地原状，并已启动立案查处程序。2.针对高安市鹤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存在的环境问题，宜春市高安生态环境局已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高安市鹤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停产整改，待通过环保竣工验收后方可恢复正式生产。为了避免交通运输噪声扰民行为，要求该公司严禁超载行为，并尽量避免在夜间运输。	阶段 性办 结	无

90	D2JX 2021 0505 0009	何家堰被用于养鱼，水满溢出毁坏村民农田。	九江市彭泽县	其他污染	经核实，何家堰位于彭泽县定山镇春光村境内，是芳湖周边的小圩，在上世纪70年代为保护周边农田不被水淹由人工修建圩坝而成，虽有圩坝保护但也经常遭受水灾，特别自1998年发生特大洪水后因农田全被淹没又因周边青壮年大部分外出务工，该堰周边较低的田地自此以后几乎无人耕种。为此镇村为增加集体经济收入将该堰围水用于养鱼和灌溉周边农田至今。当前正值雨季雨水较多且因闸口开得较小，排水较为缓慢等因素导致堰内现有水位偏高，根据二调数据测量出现有水位为14.96米，被水淹没无人耕种的基本农田39.8亩，最低农田高程为14.24米。	属实	定山镇立即组织镇村干部和相关组长前往何家堰拉闸放水，已消除39.8亩基本农田被水淹风险。同时安排专人巡查，对该堰水位实时监控，杜绝此类现象再次发生。	已办结	无
----	------------------------------	----------------------	--------	------	--	----	--	-----	---